

Nokia 6267

用戶指南

合格聲明書

本公司 NOKIA CORPORATION 聲明產品 RM-210 符合 1999/5/EC 指令的必要需求及其他相關規定。此聲明書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的全文可在 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 中找到。

CE0434

Copyright © 2007 Nokia。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未取得 Nokia 的書面同意，嚴禁以任何形式複製、傳送、散佈或儲存全部或部分的內容。

Nokia、視訊收音機 (Visual Radio)、Nokia Connecting People、Xpress-on、XpressPrint、Nokia Care 及 Navi 是 Nokia Corporation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Nokia tune (諾基亞音調) 是 Nokia Corporation 的聲音標記。本文件中所提及的其他產品與公司名稱可能分別為其各自擁有者之商標或註冊名稱。

美國專利號碼 5818437 和其他申請中的專利。T9 文字輸入軟體 Copyright © 1997-2007。Tegic Communications, Inc. 版權所有。



包含 RSA Security 的 RSA BSAFE 密碼編譯或安全協定軟體。



POWERED

Java 是 Sun Microsystems, Inc. 的商標。

此產品是以 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為基礎進行授權，(i) 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活動之消費者，搭配符合 MPEG-4 Visual Standard 所編碼的資訊，使用於個人及非商業用途，以及 (ii) 搭配經授權的視訊提供商所提供的 MPEG-4 視訊使用。對於任何其他用途，並不提供或暗示任何授權。其他關於促銷、內部和商業用途的資訊可以從 MPEG LA, LLC. 取得。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Nokia 奉行持續發展的政策。Nokia 保留對本文件中所描述產品進行改變和改進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在適用法律所允許之最大範圍內，不論是什麼情況，包括發生資料或收入損失或任何特殊、附隨、衍生性或間接之損害，無論其發生原因為何，NOKIA 或其認可供應商都毋需承擔任何損害之責任。

本文件之內容係依「現況」提供。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對本文件之準確性、可靠性或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隱含的保證，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商用性與適用性的默示保證。NOKIA 保留於任何時刻修正或作廢此文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如需最新的產品資訊，請參閱 www.nokia.com.tw。

特定產品及應用程式和服務的取得會因地區而有所不同。如需詳細資訊及可用的語言選項，請洽詢當地的 Nokia 經銷商。

本裝置符合歐盟指令 2002/95/EC (Directive 2002/95/EC) 對於電子及電氣設備中使用特定有害物質的限制。

出口管制

本裝置可能包含受到美國與其他國家之出口法律與條例所規範的商品、技術或軟體。禁止在違反法律的情況下進行轉移。

免責聲明

裝置中所提供的協力廠商應用程式，可能為非 Nokia 分公司或與 Nokia 無關之個人或實體所建立與擁有。

Nokia 並未擁有這些協力廠商應用程式的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因此，舉凡此類應用程式的任何終端用戶支援、功能完整性或在應用程式或其素材中所呈現的資訊，Nokia 恕不負責。Nokia 無法為這些協力廠商應用程式提供任何保證。使用應用程式即表示「貴用戶」明瞭此應用程式係依現況提供，在適用法律所允許之最大範圍內，不提供任何保證，不論其為明示或默示。「貴用戶」同時亦明瞭 NOKIA 與其分公司均不提供任何陳述或保證，不論其為明示或默示，包含但不限於對商業適售性或特定用途之適用性的保證，也不保證此應用程式不會侵犯任何協力廠商的專利、著作權、商標或其他權利。

產品名稱/型號	Nokia 6267 行動電話
額定電壓/頻率	3V, GSM 850/900/1800/1900 MHz, WCDMA 2100 MHz
總額定消耗電功率	GSM 850/900: 2W; GSM 1800/1900: 1W
製造年份/製造號碼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年份及 IMEI 號碼
生產國別或地區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國別
警語	減少電磁波干擾影響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功能規格	符合 GSM/WCDMA 行動電話標準
使用方法/注意事項	請參照用戶指南及其注意事項說明
緊急處理方法	請參照用戶指南中的緊急處理方法
製造廠商	Nokia Corporation
進口、代理廠商名稱、地址及電話	台灣諾基亞股份有限公司 +886-2-27199998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00 號 10 樓

目錄

安全規定	9	2. 您的手機	19
一般資訊	12	按鍵和部位	19
保密碼	12	待機模式	20
保密碼	12	小螢幕	20
PIN 碼	12	主螢幕	21
PUK 碼	12	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21
限制密碼	12	指示符號	22
組態設定服務	12	航空模式	23
下載內容	13	鍵盤鎖	23
Nokia 支援與洽詢資訊	13	未安裝 SIM 卡時的功能	23
1. 開始使用	14	3. 通話功能	24
安裝 SIM 卡和電池	14	撥打語音通話	24
插入 microSD 卡	15	單鍵撥號	24
取出 microSD 卡	15	增強的聲控撥號	24
電池充電	15	接聽或拒絕來電	25
打開和關閉手機掀蓋	16	來電等待	25
開機和關機	16	語音通話中的選項	25
設定時間、時區和日期	16	撥打視訊通話	26
隨插即用服務	17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26
手機吊飾	17	視訊通話中的選項	27
天線	18	視訊共享 (系統服務)	27

4. 輸入法	28	資料夾	36
選擇輸入語言	28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36
輸入法指示符號	28	設定精靈	37
切換輸入法	28	編寫及發送電子郵件	37
注音輸入法	29	下載電子郵件	37
字詞預測	29	閱讀及回覆電子郵件	38
重複輸入	29	電子郵件資料夾	38
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	30	垃圾郵件篩選器	38
設定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30	即時訊息 (系統服務)	39
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30	語音訊息	39
輸入文字秘訣	31	廣播訊息	39
5. 瀏覽功能表	32	系統指令	39
6. 訊息服務	33	刪除訊息	39
訊息	33	SIM 卡訊息	39
建立訊息	33	訊息設定	40
文字訊息 (簡訊)	33	標準設定	40
多媒體訊息 (MMS)	34	文字訊息	40
快顯訊息	35	多媒體訊息	41
編寫訊息	35	電子郵件訊息	42
接收訊息	35	7. 通訊錄	43
Nokia Xpress 語音簡訊	35	在通訊錄中搜尋姓名	43
建立訊息	35	使用尋找指令進行搜尋	43
收聽訊息	36	使用快速尋找視窗搜尋	43
記憶體已滿	36	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43

儲存詳情	44	數據連線.....	51
複製或移動連絡人	44	藍牙無線技術	51
編輯連絡人的詳情	44	設定藍牙連結	52
同步處理所有項目	44	封包數據連結 (GPRS).....	52
刪除連絡人	45	數據機設定	52
名片	45	數據傳送	53
設定	45	與相容裝置進行數據傳送	53
群組	46	從相容電腦進行同步處理	53
單鍵撥號	46	從伺服器進行同步處理	54
8. 通話記錄	47	USB 資料傳輸線	54
9. 設定	48	通話.....	54
操作模式	48	手機.....	55
佈景主題	48	組態.....	56
鈴聲	48	保密.....	57
主螢幕	49	數位版權管理	57
小螢幕	49	還原原廠設定	58
日期和時間	50	10. 系統業者功能表.....	59
我的快捷操作	50	11. 多媒體資料	60
左選擇鍵	50	列印影像.....	60
右選擇鍵	50	記憶卡.....	61
導覽鍵	50	格式化記憶卡	61
動態待機鍵	50	鎖定記憶卡	61
聲控指令	50	查看記憶體使用狀況	61

12. 影音工具	62	待辦事項	68
相機	62	備註	69
拍攝影像	62	計算機	69
自拍	62	倒數計時器	69
縮放	62	碼錶	69
相機選項	62	14. 即按即說	71
相機和影片選項	63	即按即說頻道	71
影片	63	建立頻道	72
錄製短片	63	接收邀請	72
音樂播放機	63	啟動和關閉即按即說	72
播放音樂曲目	64	撥打和接收即按即說通話	73
音樂播放機選項	64	撥打頻道通話	73
收音機	65	撥打一對一通話	73
收聽收音機	65	撥打即按即說通話給多位收訊人	73
錄音機	66	接收即按即說通話	74
錄音機	66	回電請求	74
平衡器	66	發送回電請求	74
13. 電子秘書	67	回應回電請求	74
鬧鐘	67	增加一對一連絡人	75
停止鬧鈴	67	即按即說設定	75
日曆	67	組態設定	76
建立日曆備註	68	網路	76
備註鬧鈴	68		
農曆	68		

15. 應用程式	77	瀏覽器安全	84
啟動遊戲	77	安全模組	84
啟動應用程式	77	證明	84
應用程式選項	77	數位簽名	85
下載應用程式	78	18. 電腦數據連線	86
16. SIM 卡服務	79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86
17. 網路	80	封包數據、HSCSD 和 CSD	86
進行瀏覽設定	80	藍牙	86
連結至服務	80	數據通訊應用程式	86
瀏覽網頁	81	19. 電池資訊	87
使用手機按鍵進行瀏覽	81	充電與放電	87
直接撥號	81	Nokia 電池驗證原則	88
書籤	81	20. 原廠週邊產品	89
接收書籤	81	電源	89
外觀設定	82	21. 照顧與維修	90
保密設定	82	22.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91
Cookie	82	索引	96
透過安全連結的指令檔	82		
下載設定	83		
服務信箱	83		
服務信箱設定	83		
快取記憶體	83		

安全規定

請閱讀下列簡明的使用原則。違反這些規定可能會導致危險或觸法。如需進一步的資訊，請參閱完整的用戶指南。



安全開機

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啟動本裝置。



行車安全第一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為首要顧慮。



干擾

所有的無線裝置都可能受到干擾，並影響其效能。



在醫療院所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醫療儀器附近，請關閉本裝置。



在飛機上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無線裝置在飛機上會造成干擾。



加油時請關機

在加油站時，請勿使用本裝置。同時，也請勿在靠近燃料或化學物質的地方使用本裝置。



在可能引起爆炸的環境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進行爆破工程的地方，請勿使用本裝置。



合理使用

請依照本產品說明文件中的解說，僅以正常姿勢使用本裝置。非必要時，請勿碰觸天線。



使用合格的維修服務

唯有合格的服務人員，才能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週邊產品與電池

請只使用經過認可的週邊產品與電池。請勿連結不相容的產品。



防水功能

您的裝置無法防水。請保持乾燥。



備份資料

請記得備份裝置中儲存的所有重要資訊，或保留手寫記錄。



連結到其他裝置

在連結到任何其他裝置時，請先閱讀用戶指南，以取得詳細的安全指示。請勿連結不相容的產品。



緊急電話

請確定本裝置的手機功能已啟動，並在服務範圍內。如有需要，請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返回待機模式。輸入緊急電話號碼，然後按通話鍵。提供您的位置。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結束通話。

■ 關於本裝置

本指南中所描述的無線裝置，業經認證適用於 WCDMA 850 與 2100、EGSM 850 與 900 以及 GSM 1800 與 1900 系統。如需系統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使用本裝置的功能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當地風俗、他人隱私權和包括版權在內的合法權利。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 (包括鈴聲) 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遭到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



警告：您必須先啟動本裝置，才能使用裝置中的各項功能 (鬧鐘除外)。在使用無線裝置可能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啟動本裝置。

■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申請無線服務提供商的服務才能使用手機。許多功能都需要特定系統服務的支援。並非所有系統都提供這些服務；有些系統可能會要求您先與服務提供商達成特定的協議，才能使用這些系統服務。服務提供商會提供說明，並解釋各項收費標準。部分系統可能有所限制，因而影響您使用系統服務的方式。例如，有些系統可能無法支援所有語言中的字元和服務。

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已設定停用或關閉裝置中的某些功能。在這種情況下，這些功能就不會出現在裝置的功能表上。您的裝置也可能經過特殊的設定，例如功能表名稱、功能表順序和圖示的變更。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本裝置支援執行在 TCP/IP 通訊協定上的 WAP 2.0 通訊協定 (HTTP 和 SSL)。本裝置上的部分功能需要系統支援，例如多媒體訊息 (MMS)、瀏覽、電子郵件應用程式、即時訊息、線上狀態增強版通訊錄、遠端同步處理，以及使用瀏覽器或 MMS 下載內容。

■ 共用記憶體

本裝置中的下列功能會共用記憶體：多媒體資料、通訊錄、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即時訊息、電子郵件、日曆、待辦事項、Java™ 遊戲及應用程式，以及備註應用程式。使用其中一項或多項功能都會減少其他功能可共用的記憶體容量。本裝置可能會在您嘗試使用共用記憶體的功能時，顯示記憶體已滿的訊息。在這種情況下，請先刪除一些共用記憶體中所儲存的資訊或項目，然後再繼續使用記憶體。

■ 週邊產品

關於使用配件和週邊產品的實用規則：

- 將所有配件與週邊產品放在孩童無法接觸到的地方。
- 當您中斷任何配件或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不要拉扯電源線。
- 請定期檢查車上安裝的所有週邊產品是否已裝妥而且操作正常。
- 安裝複雜的車用週邊產品必須由合格的專業人員執行。

一般資訊

■ 保密碼

保密碼

保密碼 (5 至 10 碼) 可防止他人未經許可使用您的手機。預設密碼為 12345。若要更改密碼，並將手機設定為必須使用密碼，請參閱第 57 頁的「**保密**」。

PIN 碼

個人識別碼 (PIN 碼) 和通用個人識別碼 (UPIN 碼) (4 至 8 碼) 可防止他人未經許可使用您的 SIM 卡。請參閱第 57 頁的「**保密**」。

PIN2 碼 (4 至 8 碼) 可能會與 SIM 卡一起提供，使用部分功能時必須輸入。

存取安全模組中的資訊時，您會需要模組 PIN 碼。請參閱第 84 頁的「**安全模組**」。

使用數位簽名時需要簽名 PIN 碼。請參閱第 85 頁的「**數位簽名**」。

PUK 碼

若要更改被封鎖的 PIN 碼和 UPIN 碼，分別需要個人解鎖密碼 (PUK 碼) 和通用個人解鎖密碼 (UPUK 碼) (8 碼)。更改被封鎖的 PIN2 碼時，需要 PUK2 碼 (8 碼)。如果這些密碼未隨 SIM 卡提供，請連絡當地的服務提供商以取得這些密碼。

限制密碼

使用通話限制時，必須輸入限制密碼 (4 碼)。請參閱第 57 頁的「**保密**」。

■ 組態設定服務

若要使用某些系統服務，例如行動網際網路服務、多媒體訊息服務、Nokia Xpress 語音簡訊或遠端網際網路伺服器同步處理，您的手機必須有正確的組態設定。如需有關可用功能的詳細資訊，請連絡您的系統業者、服務提供商、最近的 Nokia 經銷商，或瀏覽 Nokia 網站的技術支援區，網址是 www.nokia.com.tw/support。

當您收到設定的組態訊息，而該設定並未自動儲存和啟動時，便會顯示**收到組態設定 ...**。

若要儲存設定，請選擇**顯示 > 儲存**。如果裝置要求確認，請輸入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 PIN 碼。

如果不要收到的設定，請選擇**退出**或**顯示 > 放棄**。

■ 下載內容

您可以下載新的內容 (例如佈景主題) 到手機 (系統服務)。

如需瞭解是否有不同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重要：請只使用您信任的服務，以及提供適當安全措施與保護以讓您不受有害軟體侵害的服務。

■ Nokia 支援與洽詢資訊

如要獲取本指南的最新版本、下載內容、服務及有關您 Nokia 產品的其他資料，請至 www.nokia.com.tw/support。您亦可以從 www.nokia.com.tw/settings 下載免費的配置設定 (例如：MMS、GPRS、電郵) 及適用於您手機型號的其他服務。

如果您仍需要協助，請參閱

www.nokia.com.tw/contactus 中的內容。

要查看最近的 Nokia 客服中心位置以獲得維修服務，請至 www.nokia.com.tw/carecenter。

1. 開始使用

■ 安裝 SIM 卡和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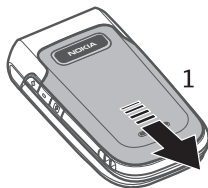
取出電池前，請務必關閉裝置，並中斷裝置與充電器的連結。

如需是否可使用 **SIM** 卡服務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 **SIM** 卡供應商 (可能是您的服務提供商或其他廠商)。

本裝置必須使用 **BL-5C** 電池。請務必使用 **Nokia** 原廠電池。

SIM 卡及其接觸點很容易因刮痕或彎曲而損壞，因此使用、插入或取出卡片時請小心。

1. 將手機背面朝向您，滑動手機背面外殼並取下。



2. 如圖所示，將電池向上抬起並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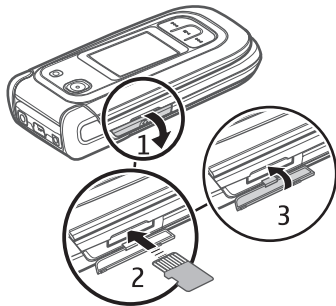
3. 將 **SIM** 卡插入 **SIM** 卡固定座。確認 **SIM** 卡已正確插入，而且卡片上的金色接觸點朝下。
4. 裝回電池。
5. 將背面外殼滑入定位。



請注意：您的手機並不支援 5 伏特的 **SIM** 卡。

■ 插入 microSD 卡

1. 如圖所示，打開記憶卡插槽。



2. 將卡片插入 microSD 卡插槽，卡片上的金色接觸點朝上，輕按記憶卡直到鎖入定位。
3. 關上記憶卡插槽。

記憶卡未包含在銷售組合中。



重要：正在存取記憶卡時，請勿在作業期間取出記憶卡。在作業期間取出記憶卡可能會損壞記憶卡和裝置本身，而且儲存在記憶卡上的資料可能也會毀損。



■ 取出 microSD 卡

在使用手機時，您可以取出或裝回 microSD 卡，不需要關機。

1. 請先確定沒有應用程式正在存取 microSD 記憶卡。
2. 打開記憶卡插槽。
3. 輕輕按下 microSD 卡，鬆開鎖定。
4. 從插槽中取出 microSD 卡。

■ 電池充電

使用充電器為本裝置充電之前，請先檢查充電器的型號¹。本裝置必須使用 AC-3、AC-4、AC-5 或 CA-70 充電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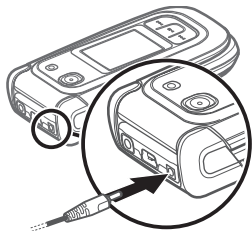


警告：請只搭配 Nokia 所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來使用此特定機型。使用其他類型可能會造成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如需經認可的合格週邊產品之資訊，請洽詢您的經銷商。當您中斷任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不要拉扯電源線。

1. 充電器的型號會因插頭類型的不同而相異。例如：AC-3 充電器的型號可能為 AC-3C、AC-3U 或 AC-3X 等。

1. 將充電器插入牆上的插座。
2. 將充電器的接頭連結至充電器插孔，如圖所示。
您可以使用 CA-44 充電器轉接器來連結較舊款的充電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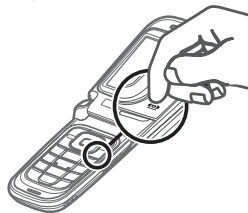
如果電池已完全放電，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顯示充電指示符號，或者幾分鐘後才能撥打電話。

充電的時間會依據充電器的使用而有所不同。當手機處於待機模式時，使用 AC-4 充電器為 BL-5C 電池充電可能需要大約 1 小時 30 分鐘的時間。

■ 打開和關閉手機掀蓋

請以手動方式打開和關閉手機掀蓋。當您打開手機的掀蓋時，掀蓋開啓的角度最大約為 165 度。請勿試圖強施壓力，將掀蓋開啓為更大的角度。依據所使用的佈景主題而定，打開和關閉手機掀蓋時可能會發出提示音。

■ 開機和關機



按住結束鍵，直到手機開機或關機。

如果手機要求輸入 PIN 碼或 UPIN 碼，請輸入該密碼 (會顯示為 ****)，然後選擇**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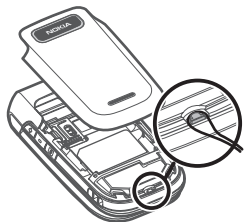
設定時間、時區和日期

輸入本地時間，根據與格林威治標準時間 (GMT) 的時差選擇您所在位置的時區，並且輸入日期。請參閱第 50 頁的「**日期和時間**」。

隨插即用服務

當手機首次開機，而且處於待機模式時，也許會要求您從服務提供商處取得組態設定 (系統服務)。請確認或拒絕此請求。請參閱第 12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

■ 手機吊飾



取下手機的背面外殼。穿入手機吊飾，如圖所示。裝回背面外殼。

■ 天線

本裝置具有隱藏式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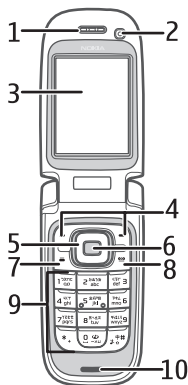
請注意：與使用任何無線發射裝置一樣，當天線正在使用時，請盡量不要觸碰天線。例如，在通話時，請避免觸碰行動電話天線。接觸傳輸或接收天線會影響無線通訊的品質，並且可能會使裝置消耗的電量高於實際需要，還可能會縮短電池的壽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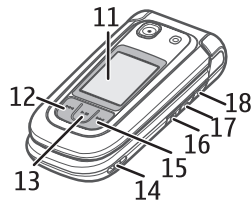
2. 您的手機

■ 按鍵和部位

- 1 聽筒
- 2 CIF 相機
- 3 主螢幕
- 4 左右選擇鍵
- 5 Navi™ 導覽鍵；
以下稱導覽鍵
- 6 中間選擇鍵
- 7 通話鍵
- 8 結束鍵；
結束通話 (短按此鍵) 及
開機和關機 (長按此鍵)
- 9 鍵盤
- 10 關閉緩衝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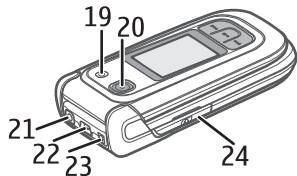


11 小螢幕



- 12 音樂鍵；
倒轉當前曲目 (按住此鍵) 或跳至上一首曲目 (短按此鍵)
- 13 音樂鍵播放/暫停
- 14 喇叭
- 15 音樂鍵；
快轉當前曲目 (按住此鍵) 或跳至下一首曲目 (短按此鍵)
- 16 相機鍵

- 17 音量降低鍵
- 18 音量提高鍵/即按即說鍵
- 19 相機閃光燈



- 20 2 百萬像素相機
- 21 耳機插孔
- 22 USB 連接埠
- 23 充電器插孔
- 24 記憶卡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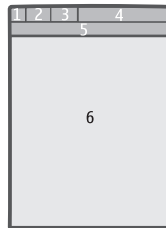


警告：本裝置的導覽鍵和中間選擇鍵 (6) 可能包含鎳。導覽鍵和中間選擇鍵不適合長時間與皮膚接觸。皮膚持續接觸鎳金屬可能會引發過敏反應。

■ 待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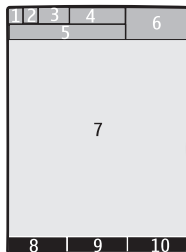
當手機已開機完畢，但您尚未輸入任何字元時，手機會進入待機模式。

小螢幕



- 1 系統模式指示符號
- 2 行動網路訊號強度
- 3 電池電量狀態
- 4 指示符號
- 5 系統名稱或系統標誌
- 6 時鐘和日期

主螢幕



- 1 系統模式指示符號
- 2 行動網路訊號強度
- 3 電池電量狀態
- 4 指示符號
- 5 系統名稱或系統標誌
- 6 時鐘
- 7 主螢幕
- 8 左選擇鍵；

捷徑或其他功能的快捷操作。請參閱第 50 頁的「左選擇鍵」。

- 9 中間選擇鍵；功能表。

- 10 右選擇鍵；

通訊錄或所選擇功能的快捷操作。請參閱第 50 頁的「右選擇鍵」。

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若要啟動或關閉動態待機顯示，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主螢幕 > 動態待機顯示 > 動態待機顯示 > 開或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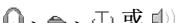
若要存取動態待機顯示應用程式，請先向上捲動，然後捲動至應用程式，並選擇選擇或顯示。若要選擇某個應用程式或事件，請捲動至該程式或事件並按導覽鍵。

若要結束動態待機顯示的導覽模式，請選擇退出。

若要關閉動態待機顯示，請選擇操作 > 動態待機顯示設定 > 動態待機顯示 > 關。

若要組織和更改動態待機顯示，請啟動導覽模式，並選擇操作 > 個人化檢視或動態待機顯示設定。

指示符號

-  您有未讀取的訊息。
-  您有未發送、取消發送或發送失敗的訊息。
-  手機已記錄未接來電。
-  手機已連結到即時訊息服務，而顯示狀態則為線上或離線。
-  您已收到一則或多則即時訊息。
-  鍵盤已鎖定。
-  手機在來電或收到文字訊息時不會響鈴。
-  鬧鐘已啟動。
-  倒數計時器正在倒數。
-  碼錶正在執行。
-  手機已登入 GPRS 或 EGPRS 網路。
-  已建立 GPRS 或 EGPRS 連結。
-  已暫停 GPRS 或 EGPRS 連結。
-  藍牙連結已啟動。
-  即按即說連結已啟動或暫停。
-  若您有兩組電話號碼，選擇的電話號碼為第二組號碼。
-  將所有來電轉接至其他電話號碼。
-  已啟動喇叭，或是已將音樂充電座連結至手機。
-  通話已限制為封閉用戶組。
-  已選擇定時模式。
-  手機已連結耳機、免持聽筒、助聽器感應裝置和音樂充電座等週邊產品。

■ 航空模式

您可以關閉所有無線射頻功能，但是仍然可以存取離線遊戲、日曆和電話號碼。在易受無線電波干擾的場所，請使用航空模式 — 例如在飛機上或醫療院所中。啟動航空模式後，螢幕上將顯示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操作模式 > 航空 > 啟動或個人化選擇。

若要關閉航空模式，請選擇其他操作模式。

您可以在航空模式下撥打緊急電話。請輸入緊急電話號碼，再按通話鍵，然後在出現退出航空操作模式？時，選擇確認。接著手機便會嘗試撥打緊急電話。

掛斷緊急電話後，手機會自動變成標準操作模式。



警告：在航空操作模式中，您無法撥打或接聽任何通話（包括緊急電話），或是使用任何需要系統支援的功能。若要撥打電話，您必須先更改操作模式來啟動手機功能。如果本裝置已鎖定，請輸入鎖定密碼。如果您要在裝置鎖定並處於航空操作模式時撥打緊急電話，您還是可以在鎖定密碼欄位中輸入裝置內建的緊急電話號

碼，然後選擇「撥號」。本裝置會確認您即將退出航空操作模式，並開始撥打緊急電話。

■ 鍵盤鎖

選擇功能表或開鎖，並在 1.5 秒內按 * 以鎖定或解除鎖定鍵盤。

如果已啟動安全鍵盤鎖，請在手機提示時輸入保密碼。

當鍵盤鎖啟動時，您可以按通話鍵或打開手機掀蓋以接聽電話。當通話結束或拒絕來電時，鍵盤會自動上鎖。

如需安全鍵盤鎖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55 頁的「手機」。

當鍵盤鎖啟動時，您還是可以撥打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 未安裝 SIM 卡時的功能

手機的部分功能可以在未安裝 SIM 卡時使用（例如，與相容電腦或其他相容裝置進行數據傳送）。部分功能則在功能表中呈現灰色，而且無法使用。

3. 通話功能

■ 撥打語音通話

1. 輸入電話號碼，包括區碼。

若要撥打國際電話，請按兩下 * 輸入國際冠碼 (+ 字元會取代國際電話冠碼)，然後輸入國碼、區碼 (必要時請刪除前面的 0)，以及電話號碼。

2. 若要撥出號碼，請按通話鍵。

若要在進行通話時提高或降低音量，請按音量鍵。

3. 若要結束通話或取消撥打電話，請按結束鍵或關閉手機掀蓋。

若要尋找儲存在通訊錄中的姓名或電話號碼，請參閱第 43 頁的「在通訊錄中搜尋姓名」。按通話鍵撥出號碼。

若要進入已撥電話列表，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一下通話鍵。若要撥號，請選擇號碼或姓名，然後按通話鍵。

單鍵撥號

將電話號碼指定給其中一個單鍵撥號鍵 (3 到 9)。請參閱第 46 頁的「單鍵撥號」。使用下列其中一種方法撥打電話：

- 按一下單鍵撥號鍵以及通話鍵。
- 若單鍵撥號已設定為開，請按住單鍵撥號鍵直到撥出號碼為止。請參閱第 54 頁「通話」中的單鍵撥號。

增強的聲控撥號

您可以說出已儲存在手機通訊錄中的名字來撥出電話。聲控指令與使用的語言有關。若要設定語言，請參閱第 55 頁「手機」中的識別語言。



請注意：在吵雜的環境或緊急狀況下可能很難使用聲控標籤。因此，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該完全依賴聲控撥號。

1. 在待機模式中，請按住右選擇鍵，或按住音量降低鍵。您會聽見一聲短提示音，然後顯示請講話。
2. 請清楚說出聲控指令。若手機成功辨識聲音，便會顯示相符的列表。手機將播放相符的列表中最上方項目的聲控指令。如果辨識結果不正確，請捲動至正確的項目。

使用聲控指令來執行所選擇的手機功能時，其操作方式與聲控撥號非常類似。請參閱第 50 頁「[我的快捷操作](#)」中的聲控指令。

■ 接聽或拒絕來電

若要接聽來電，請按通話鍵或打開手機掀蓋。

若要結束通話，請按結束鍵或關閉手機掀蓋。

若要拒絕來電，請按結束鍵或關閉手機掀蓋。

若要在手機掀蓋關閉時拒絕來電，請按住音量鍵。

若要關閉鈴聲，請在手機掀蓋關閉時按音量鍵，或者在手機掀蓋打開時選擇無聲。

如果在手機掀蓋打開時接到來電，請選擇操作 > 喇叭、接聽或拒絕

來電等待

若要在通話期間接聽等待中的來電，請按一下通話鍵。第一通電話會進入保留模式。若要結束目前通話，請按結束鍵。

若要啟動來電等待功能，請參閱第 54 頁的「[通話](#)」。

■ 語音通話中的選項

在通話期間所能使用的選項大多為系統服務。如需可用功能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在通話期間選擇操作，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通話中選項包括靜音或取消靜音、通訊錄、功能表、鎖鍵盤、錄製或喇叭。

系統服務選項包括接聽或拒絕、保留或恢復通話、接通另一方、加入會議通話、掛斷、結束全部通話，以及下列選項：

發送多頻音 — 可發送按鍵音字串

切換通話 — 可切換正在進行的通話和之前保留的通話

轉移通話 — 可接通進行中的通話和保留的通話，而自己則從通話中退出

會議通話 — 可撥打會議通話

單方通話 — 可在會議通話中私下討論



警告：使用喇叭時，請勿將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音量可能非常大。

■ 撥打視訊通話

在作業期間 (例如，進行視訊通話或高速數據連結期間)，本裝置有時會呈微熱狀態。在多數情況下，這是正常的，並不會發生問題。若您發現本裝置無法正常運作，請將其送交至鄰近的客戶服務中心以進行維修。

當您進行視訊通話時，會傳送即時視訊至受話方。視訊通話的受話方可以看到由主螢幕上方的 VGA 相機所拍攝的視訊影像。

若要撥打視訊通話，您必須擁有 USIM 卡，並且連結到 WCDMA 系統。如需瞭解是否可使用視訊通話服務，以及申請視訊通話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系統業者或服務提供商。視訊通話的人數限制為兩人。您可以撥打視訊通話給相容的手機或 ISDN 用戶端。若有其他語音、視訊或數據通話正在進行，就無法撥打視訊通話。

1. 若要啟動視訊通話，請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或選擇**通訊錄**和**連絡人**。
2. 按住**通話鍵**，或選擇**操作 > 視訊通話**。視訊通話可能需要一段時間才會啟動。螢幕上會顯示**視訊通話**和動畫。如果通話失敗 (例如，系統不支援視訊通話，或接收裝置不相容)，就會詢問您是否要改為嘗試一般通話或發送訊息。



祕訣：若要在進行通話時調高或降低音量，請按音量鍵。

當您可以看見兩個視訊影像並透過喇叭聽到聲音時，就表示視訊通話已建立。如果受話方拒絕發送影像，您可能會看見靜態影像或灰色的背景圖案。您還是聽得到聲音。

3. 若要結束通話，請按**結束鍵**。

■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當有視訊通話來電時，螢幕會顯示**視訊通話**。

1. 按**通話鍵**即可接聽視訊通話。

若選擇**確認**，來電方就會看見您手機相機所拍攝的影像。如果您選擇**取消**或不做任何反應，就不會啟動視訊的發送，並且會聽見提示音。螢幕上會顯示一個圖案，指出視訊並未發送。

在視訊通話期間，您可以隨時啟動或關閉視訊的發送。

2. 若要結束視訊通話，請按結束鍵。

就算您已在視訊通話期間拒絕發送視訊，該通話仍會比照視訊通話來計費。請洽詢您的系統業者或服務提供商，以取得計費方式的詳細資訊。

■ 視訊通話中的選項

在視訊通話期間，選擇操作並從可用的選項中進行選擇。

■ 視訊共享 (系統服務)

在語音通話期間，您可以與受話方共享相機所拍攝到的即時視訊。若要共享視訊，受話方必須持有相容的行動裝置，而您的通訊錄中也必須有受話方的 SIP 位址。如果找不到受話方的 SIP 位址，請輸入該位址。

請選擇操作 > 影片共享。手機會發送邀請，並顯示正在發送邀請至 ...。如果受話方接受邀請，便會顯示開始共享影片？ ...。選擇確認，手機便會開始發送視訊。語音則會透過喇叭傳出。

若要暫停視訊共享，請選擇暫停。中間選擇鍵會更改為繼續。

若要恢復視訊共享，請選擇繼續。中間選擇鍵會更改為暫停。

若要結束視訊共享連結，請選擇停止。影片共享已結束便會顯示在雙方的螢幕上。

如需瞭解是否可使用本服務、費用以及申請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系統業者或服務提供商。

4. 輸入法

行動電話中可用的輸入法須視行動電話的銷售市場而定。

本行動電話支援繁體中文輸入法。

■ 選擇輸入語言

若行動電話支援您要輸入的語言，您就可以變更輸入語言。在文字編輯環境中選擇操作，或按住 #，然後選擇書寫語言和想要的語言。

■ 輸入法指示符號

輸入法指示符號位於螢幕左上角。下圖顯示各種輸入法的名稱及其指示符號。

注音



筆劃



大寫字母



小寫字母



數字



注意：並非所有輸入法皆可隨時使用。請務必查看指示符號以得知目前正在使用的輸入法。

■ 切換輸入法

您可依照下列方式切換可用的輸入法：

- 重覆按 #，直到想要的輸入法之指示符號顯示在螢幕的左上角；
- 選擇操作，然後從選擇清單中選擇想要的輸入法。

■ 注音輸入法

下表顯示鍵盤上的注音符號和聲調符號的對應表，以及需要按幾次才能輸入所要的符號。

按鍵	一次	兩次	三次	四次	五次
1	ㄅ	ㄆ	ㄇ	ㄋ	
2	ㄆ	ㄇ	ㄋ	ㄌ	
3	ㄎ	ㄏ	ㄏ		
4	ㄌ	ㄋ	ㄎ		
5	ㄗ	ㄘ	ㄙ	ㄨ	
6	ㄗ	ㄘ	ㄙ		
7	ㄚ	ㄛ	ㄜ	ㄝ	
8	ㄛ	ㄜ	ㄝ	ㄞ	
9	ㄞ	ㄟ	ㄠ	ㄡ	ㄢ
0	ㄣ	ㄤ	ㄥ		

使用注音輸入法

重複按對應的數字鍵，直到想要的注音符號出現為止。重複按 * 直到想要的聲調符號為止。

■ 字詞預測

行動電話會預測可與您最後輸入的中文字形成字詞的下一個中文字。從候選字選擇您要的字。行動電話會根據您剛選取的字再繼續預測下一個中文字。若您不需要預測功能，請選擇**返回**以結束預測；或立即開始輸入下一個中文字；再或按 * 輸入符號或標點符號。

■ 重複輸入

若您已結束輸入，而且行動電話正處於注音或筆劃輸入模式，您也許可以按住 * 重複輸入游標左側的字。

■ 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

重複按數字鍵 (1 到 9) 直到想要的字母顯示為止。數字鍵並沒有印出所有可以輸入的字元。可用字元視所選取的書寫語言而定。請參閱第 28 頁的「選擇輸入語言」。

- 若下一個字母和現在輸入的字母使用同一個按鍵 (或右導覽鍵結束等候時間)，再輸入下一個字母。
- 按 1 可查看最常使用的標點符號。

關於輸入文字的詳細說明，請參閱第 31 頁的「輸入文字秘訣」。

■ 設定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在輸入文字時，若將書寫語言設為英文，請選擇操作 > 智慧輸入法設定。

- 要設定開啓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請選擇智慧輸入法 > 開。
- 要選取預測類型，請選擇智慧輸入法 > 智慧輸入法類型 > 一般或字詞建議。如果您選擇一般，行動電話就會根據您所輸入的字元預測可能的字。若您選擇字詞建議，在您輸入所有字元前，行動電話就會嘗試預測並完成您想要輸入的字。

秘訣：若在輸入文字時將書寫語言設為 English，按住操作來將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設定為開啓或關閉。

■ 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

只要透過單一按鍵的介面，就可以隨意輸入任何字母。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使用內建的字典，您也可以加入新的字彙。

1. 使用數字鍵 2 到 9 開始輸入單字。每個字母只需按一次鍵。若輸入的單字可單獨地成為有意義的字，螢幕上會顯示 * 或該字母。輸入的字母會以加底線的方式顯示。

如果您將字詞建議設為預測類型，行動電話就會在您輸入時開始預測可能的字。在您輸入幾個字母後，該字母不成為字詞，行動電話就會開始預測可能的字。只有輸入的字母會以加底線的方式顯示。

2. 在輸入完單字並確認無誤後，請按 0 鍵加入空格確認。

如果文字輸入錯誤，請重複按 *，直到想要的字出現為止，然後確認；或選擇操作 > 其他對應項和想要的字。

如果在單字後面顯示 "?", 表示字典沒有這個單字。若要將單字新增至字典中, 請選擇**拼寫**。行動電話會顯示輸入的字母。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輸入該字, 然後選擇**儲存**。

■ 輸入文字秘訣

您也可以使用以下功能來輸入文字：

- 當螢幕上沒有顯示任何輸入法時, 要輸入數字, 請按住想要的數字鍵。
- 要在沒有顯示候選字或預測清單時插入一個空格, 請按 **0**。
- 若要刪除最後的輸入符號, 請選擇**清除**。要刪除所有已輸入的符號, 請選擇並按住**清除**。
- 要在無輸入符號顯示時刪除游標左側的中文文字, 請選擇**清除**。選擇並按住**清除**可更快速刪除所有已輸入的字。
- 要在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法時插入其他的單字, 請選擇**操作 > 插入單字**。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輸入該字, 然後選擇**儲存**。此單字也會隨著加到字典中。

- 在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或中文輸入法時, 按 * 可開啓特殊字元清單。在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時, 請按住 * 開啓特殊字元清單。

當行動電話螢幕顯示特殊字元清單時, 您可以按 * 開啓表情符號清單。或者, 在輸入文字時, 選擇**操作 > 插入表情符號**開啓表情符號清單。

捲動到某個字元或表情符號, 然後選擇**確定**選取該字元或表情符號。

5. 瀏覽功能表

本手機提供了多項功能，並依照不同的類型在功能表中分組。

1. 若要存取功能表，請選擇功能表。

若要更改功能表畫面，請選擇操作 > 主功能表顯示格式 > 清單、圖像式、圖像式標籤或清單列表。

若要重新排列功能表，請選擇操作 > 組織。捲動至所要移動的功能表，然後選擇移動。捲動至要移動功能表的目標位置，然後按確認。若要儲存變更，請選擇完成 > 確認。

2. 捲動查看功能表，然後選擇一個選項 (例如，設定)。
3. 若所選的功能表中包含子功能表，請選擇要進入的子功能表 (例如通話)。
4. 若所選的功能表還包含更進一步的子功能表，請重複步驟 3。
5. 選擇所需的設定。
6. 若要返回先前的功能表目錄，請選擇返回。若要退出功能表，請選擇退出。

6. 訊息服務



您可以閱讀、編寫、發送和儲存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訊息、聲音訊息和快顯訊息。所有的訊息都會分類放在各資料夾中。

■ 訊息

建立訊息

建立新訊息時，預設格式為文字訊息，但是當增加檔案時，便會自動更改為多媒體訊息。

文字訊息 (簡訊)

您的手機可以使用簡訊服務 (SMS) 發送與接收文字訊息，以及接收內含圖片的訊息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儲存訊息中心號碼，才可以發送任何文字或簡訊電子郵件訊息。請參閱第 40 頁的「**訊息設定**」。

如需瞭解簡訊電子郵件服務的可用性及申請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若要在通訊錄中儲存電子郵件地址，請參閱第 44 頁的「**儲存詳情**」。

本裝置可以傳送超過單則訊息字元限制的簡訊。較長的訊息會當做兩則以上的訊息傳送。服務提供商將視情況進行收費。使用重音符號或其他符號的字元以及某些語言選項的字元，都會佔用較多空間，使單則訊息中可傳送的字元數減少。

螢幕上方的指示符號會顯示可輸入的字元總數以及必須發送的則數。例如，673/2 表示還可輸入 673 個字元，而該訊息會以兩則連續訊息發送。

編寫和發送文字訊息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訊息。
2. 在收訊人：欄位中，輸入一個或多個電話號碼。若要從記憶體中擷取電話號碼，請選擇增加。
3. 在文字：欄位中編寫您的訊息。
若要使用文字範本，請向下捲動並選擇插入。
4. 若要發送訊息，請選擇發送，或按通話鍵。

閱讀與回覆文字訊息

1. 若要查看收到的訊息，請選擇**顯示**。若要稍後再閱讀訊息，請選擇**退出**。
若要稍後閱讀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收件匣**。
2. 若要回覆訊息，請選擇**回覆**。編寫回覆訊息。
若要增加檔案，請向下捲動並選擇**插入**。
3. 若要發送訊息，請選擇**發送**，或按通話鍵。

多媒體訊息 (MMS)

只有具備相容功能的裝置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差異。

多媒體訊息中可以包含附件。

如需瞭解多媒體訊息服務的可用性及申請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編寫和發送多媒體訊息

無線網路可能會限制多媒體訊息的大小。如果插入的圖片超出此限制，裝置可能會縮小圖片，讓圖片可以透過多媒體訊息傳送出去。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訊息**。

2. 在收訊人：欄位中，輸入一或多個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若要從記憶體中擷取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請選擇**增加**。
3. 輸入訊息的內容。若要增加檔案，請向下捲動並選擇**插入**。
4. 若要在訊息發出前預覽，請選擇**操作 > 預覽**。
5. 若要發送訊息，請選擇**發送**，或按通話鍵。

訊息發送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遭到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

若要發送訊息，請選擇**發送**。手機會將訊息儲存在**寄件匣**資料夾，然後開始發送。



請注意：裝置可能會指出訊息已傳送至裝置中所設定的訊息中心，但是並不會指出要發送的對象是否已收到訊息。如需有關訊息服務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如果訊息發送中斷，手機會嘗試重新發送幾次。如果仍然無法發送訊息，訊息仍舊會保留在**寄件匣**資料夾。若要取消發送**寄件匣**中的訊息，請捲動至所要的訊息，然後選擇**操作 > 取消發送**。

閱讀與回覆多媒體訊息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多媒體訊息物件可能包含惡意軟體，或是可能對本裝置或電腦造成損害的程式。

1. 若要查看收到的訊息，請選擇顯示。若要稍後再閱讀訊息，請選擇退出。
若要稍後查看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收件匣。
2. 當收到的訊息包含簡報時，若要查看完整的訊息內容，請選擇播放。
若要查看簡報或附件裡的檔案，請選擇操作 > 對象或附件。
3. 若要回覆訊息，請選擇回覆。編寫回覆訊息。
若要在回覆內容中增加檔案，請向下捲動並選擇插入。
4. 若要發送訊息，請選擇發送，或按通話鍵。

■ 快顯訊息

快顯訊息是在收到時會立即顯示的文字訊息。快顯訊息不會自動儲存。

編寫訊息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快顯訊息。
輸入收訊人的電話號碼，並編寫您的訊息。

接收訊息

收到的快顯訊息會以訊息：... 以及該則訊息的開頭幾個字來顯示。若要閱讀訊息，請選擇閱讀。若要從目前的訊息提取號碼和地址，請選擇操作 > 提取詳情。若要儲存訊息，請選擇儲存和您要儲存訊息的資料夾。

■ Nokia Xpress 語音簡訊

您可以輕鬆透過多媒體訊息服務來建立和發送語音簡訊。使用語音簡訊之前，必須先啓動多媒體訊息服務。

建立訊息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語音簡訊。錄音機便會開啓。若要使用錄音機，請參閱第 66 頁的「錄音機」。
2. 說出您的訊息。

3. 在收訊人：欄位，輸入一或多個電話號碼，或選擇增加以擷取號碼。
4. 若要發送訊息，請選擇發送，或按通話鍵。

收聽訊息

若要開啓收到的語音簡訊，請選擇播放。若收到多個訊息，請選擇顯示 > 播放。若要稍後聆聽訊息內容，請選擇退出。

■ 記憶體已滿

當您收到訊息，而儲存訊息的記憶體已滿時，便會顯示記憶體已滿。無法接收訊息。。若要先將舊訊息刪除，請選擇確認 > 確認以及資料夾。捲動至所要的訊息，然後按刪除。若要刪除多則訊息，請選擇標記。標記所有要刪除的訊息，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標記。

■ 資料夾

手機會將已收到的訊息儲存在收件匣資料夾。

尚未發送的訊息會儲存在寄件匣資料夾。

若要設定手機將已發送的多媒體訊息儲存在寄件備份資料夾，請參閱第 40 頁「標準設定」中的儲存發出的訊息。

若要編輯及發送已編寫並儲存於草稿資料夾中的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草稿。

您可以將訊息移動至已存資料資料夾。若要組織您的已存資料子資料夾，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已存資料。若要增加資料夾，請選擇操作 > 增加資料夾。若要刪除或重新命名資料夾，請捲動至該資料夾，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資料夾或重新命名資料夾。

本手機提供範本。若要存取範本列表，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範本。若要建立新範本，請編寫訊息，並選擇操作 > 儲存訊息 > 另存為範本。

■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您可以透過使用封包數據連結（系統服務）的電子郵件應用程式來存取電子郵件帳號。電子郵件應用程式的功能與簡訊電子郵件不同。若要使用手機的電子郵件功能，您需要一個相容的電子郵件系統。

您可以使用手機編寫、發送和閱讀電子郵件。您的手機支援 POP3 和 IMAP4 電子郵件伺服器。此應用程式不支援按鍵音。

在您開始發送和擷取任何電子郵件訊息之前，必須先取得一個新的電子郵件帳號，或使用您目前的帳號。若要檢查能否使用您的電子郵件帳號，請洽詢您的電子郵件服務提供商。

請向您的電子郵件服務提供商索取電子郵件設定。您也許會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的電子郵件設定。請參閱第 12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

若要啟動電子郵件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電子郵件訊息**。請參閱第 42 頁的「[電子郵件訊息](#)」。

設定精靈

如果尚未在手機中定義電子郵件設定，設定精靈將會自動啟動。若要手動輸入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信箱 > 手動建立**。

管理帳號選項可讓您新增、刪除和更改電子郵件設定。請確定已為系統業者定義正確的首選聯結點。請參閱第 56 頁的「[組態](#)」。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需要不含代理主機的網際網路聯結點。WAP 聯結點通常包含代理主機，而且無法用於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編寫及發送電子郵件

您可以先編寫電子郵件訊息，再連結到電子郵件服務；或先連結到服務，然後編寫和發送電子郵件。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電子郵件**。
2. 輸入收訊人的電子郵件地址，並編寫主題和輸入該訊息的內容。若要從多媒體資料中附加檔案，請選擇**插入**。
3. 若要發送電子郵件訊息，請選擇**發送**。

若您已定義多個電子郵件帳號，請選擇要發送電子郵件的帳號。

若要稍後再編輯或繼續編寫電子郵件，請選擇**退出 > 確認**。電子郵件會儲存在草稿中。

下載電子郵件

1. 若要下載已發送至您電子郵件帳號的電子郵件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電子郵件 > 檢查新電子郵件**。

若您已定義多個電子郵件帳號，請選擇要下載電子郵件的帳號。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一開始只會下載電子郵件標題。

2. 選擇**返回 > 收件匣**、帳號名稱以及新的訊息，然後選擇**擷取**，以下載完整的電子郵件訊息。
若要下載新的電子郵件訊息，同時發送儲存在**寄件匣**資料夾中的電子郵件，請選擇**操作 > 發送並檢查電子郵件**。

閱讀及回覆電子郵件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電子郵件訊息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是可能對本裝置或電腦造成損害的程式。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電子郵件 > 收件匣**、帳號名稱和所要的訊息。
2. 若要回覆電子郵件，請選擇**回覆 > 原訊息**或**空白訊息**。若要回覆給多人，請選擇**操作 > 全部回覆**。確認或編輯電子郵件地址和主題，然後輸入您的回覆內容。
3. 若要發送訊息，請選擇**發送 > 立即發送**。

電子郵件資料夾

本手機會將從電子郵件帳號下載的電子郵件，儲存在**收件匣**資料夾中。**寄件匣**資料夾包含下列資料夾：內送電子郵件的「帳號名稱」、用來儲存電子郵件的**存檔**、用來排序電子郵件的**自訂 1 — 自訂 3**、儲存所有垃圾電子郵件的**垃圾郵件**、儲存未完成電子郵件的**草稿**、儲存尚未發送的電子郵件的**寄件匣**，以及儲存已發送電子郵件的**寄件備份**。

若要管理資料夾及其電子郵件內容，請選擇**操作**以查看每個資料夾的可用選項。

垃圾郵件篩選器

若要啟動和定義垃圾郵件篩選器，請在主要的電子郵件閒置畫面中選擇**操作 > 垃圾郵件篩選器 > 設定**。垃圾郵件篩選器可讓您將特定的發訊人放在黑名單或白名單中。來自黑名單發訊人的訊息會篩選到**垃圾郵件**資料夾中。來自不明和白名單發訊人的訊息則會下載到帳號收件匣中。若要將發訊人列入黑名單，請在**收件匣**資料夾和**操作 > 將寄件者加入黑名單**中選擇電子郵件訊息。

■ 即時訊息 (系統服務)

您可以透過即時訊息 (IM, 系統服務), 發送簡短的文字訊息給線上的用戶。此服務必須先申請並註冊即時訊息服務。如需註冊即時訊息服務的詳細資訊, 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請注意：根據您所使用的即時訊息服務，您可能無法使用本指南所說明的所有功能。

■ 語音訊息

語音信箱屬於系統服務，您可能必須先申請才能使用這項服務。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若要撥打語音信箱，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語音訊息 > 接聽語音訊息。若要輸入、尋找或編輯您的語音信箱號碼，請選擇語音信箱號碼。

若系統支援， 表示新語音訊息。若要撥打語音信箱號碼，請選擇接聽。

■ 廣播訊息

您可以從服務提供商接收各種主題的相關訊息 (系統服務)。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廣播訊息，並選擇可用的選項。

■ 系統指令

編寫並發送服務請求 (也稱為 USSD 指令) 給您的服務提供商，例如系統服務的啟動指令。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系統指令編輯器。

■ 刪除訊息

若要刪除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刪除訊息 > 按照訊息可刪除單一訊息，而按照資料夾則可刪除資料夾的全部訊息。

■ SIM 卡訊息

SIM 卡訊息是儲存在 SIM 卡上的特定文字訊息。您可以將這些訊息複製或移動至手機記憶體，但無法反向複製或移動。若要閱讀 SIM 卡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操作 > SIM 卡上的訊息。

■ 訊息設定

標準設定

標準設定是文字和多媒體訊息的通用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標準設定**，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儲存發出的訊息 > 是 — 可設定手機將已發送的訊息儲存在**寄件備份**資料夾中

替換寄件備份 > 是 — 可設定手機在訊息記憶體已滿時以新的訊息取代舊的已發送訊息。只有在您選擇**儲存發出的訊息 > 是**時，此設定才會顯示。

字體大小 — 可選擇訊息中的字體大小

我的最愛收訊人 — 可輕鬆定義發送訊息時可用的訊息收訊人或群組

圖形表情符號 > 是 — 可設定手機以圖形表情符號取代字元表情符號

文字訊息

文字訊息設定會影響文字訊息和簡訊電子郵件的發送、接收和查看。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文字訊息**，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傳送報告 > 開 — 可要求系統發送訊息的傳送報告(系統服務)

訊息中心 > 增加中心 — 可設定發送文字訊息所需的訊息中心電話號碼和名稱。您會從服務提供商取得此號碼。

當前訊息中心 — 可選擇目前使用的訊息中心

訊息有效期 — 可選擇系統嘗試發送訊息的時間長度

發送格式 — 可選擇要發送的訊息格式：文字、**傳呼或傳真**(系統服務)

使用封包數據 > 是 — 可將 GPRS 設定為首選的簡訊傳輸方式

字元編碼方式 > 完整編碼 — 可選擇顯示發送訊息中的所有字元。如果您選擇簡式編碼，則使用重音或其他符號的字元可能會轉換為其他字元。

本中心回覆 > 提供 — 可讓訊息的收訊人使用您的訊息中心回覆訊息 (系統服務)

多媒體訊息

訊息設定會影響多媒體訊息的發送、接收與閱讀。您也許會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關於多媒體訊息的組態設定。請參閱第 12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也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請參閱第 56 頁的「**組態**」。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多媒體訊息，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傳送報告 > 開 — 可要求系統發送訊息的傳送報告 (系統服務)

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 — 可限制或允許多種可增加至訊息的多媒體

多媒體訊息影像大小 — 可設定多媒體訊息中的影像大小

預設投影片計時 — 可定義多媒體訊息中投影片之間的預設播放時間

允許多媒體接收 — 若要接收或封鎖多媒體訊息，請選擇是或否。若選擇在註冊系統，您將無法在您的註冊系統之外接收多媒體訊息。多媒體訊息服務的預設設定通常是在註冊系統。此功能表可用與否需視您的手機而定。

收到的多媒體訊息 — 可決定多媒體訊息的擷取方式。當允許多媒體接收設定為否時，則不會顯示此設定。

允許接收廣告 — 可接收或拒絕廣告。如果允許多媒體接收設定為否，或收到的多媒體訊息設定為拒絕，則不會顯示此設定。

組態設定 > 組態 — 只顯示支援多媒體訊息的組態。選擇服務提供商或預設以用於多媒體訊息。選擇帳號，然後選擇包含在目前組態設定中的多媒體服務帳號。

電子郵件訊息

此設定會影響電子郵件的發送、接收和查看。您也許會收到以組態訊息格式所發送的設定。請參閱第 12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也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請參閱第 56 頁的「[組態](#)」。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電子郵件訊息，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新電子郵件通知 — 可選擇在收到新電子郵件時是否顯示通知

允許接收郵件 — 可選擇在國外系統或僅在註冊系統可接收電子郵件

回覆中包含原始訊息 — 可選擇是否在回覆中包含原始訊息

電子郵件的影像大小 — 可選擇電子郵件中的影像大小

編輯信箱 — 可新增信箱或編輯目前使用的信箱

7. 通訊錄



您可以將姓名和電話號碼 (通訊錄) 儲存在手機記憶體和 SIM 卡記憶體中。

手機記憶體可儲存連絡人的其他資訊，例如多組電話號碼和文字項目。您也可以將影像儲存到特定數量的連絡人中。

SIM 卡記憶體可以儲存姓名，而每個姓名僅能儲存一組電話號碼。儲存在 SIM 卡記憶體的連絡人資料會以  表示。

■ 在通訊錄中搜尋姓名

使用尋找指令進行搜尋

1. 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姓名 > 操作 > 尋找。若可以的話，也可以在待機模式中選擇通訊錄 > 操作 > 尋找。
2. 輸入您要搜尋姓名的第一個字或字母，然後選擇尋找。

使用快速尋找視窗搜尋

1. 在待機模式中向下捲動，之後會反白顯示第一個姓名 (或號碼)。您也可以選擇通訊錄 > 操作 > 快速尋找。
2. 輸入您要尋找姓名的第一個字或字母。輸入的字會顯示在快速尋找視窗中。若有需要，您可以在快速尋找視窗中輸入更多字。之後會顯示符合搜尋條件的姓名。

注意：篩選出的姓名的排列順序可能和姓名裡的排列順序有所不同。

在使用尋找指令輸入要尋找姓名的字或字母，或者在快速尋找視窗顯示時，您可以按 # 來變更輸入法。

■ 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姓名與電話號碼將會儲存在目前使用的記憶體中。若要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姓名 > 操作 > 新增姓名。

■ 儲存詳情

在手機記憶體中，每位連絡人都可以儲存不同類型的電話號碼、一種鈴聲或短片，以及簡短的文字項目。

您所儲存的第一組電話號碼會自動設定為預設電話號碼，而且會在號碼類型指示符號外加上外框來表示 (例如 )。當您從通訊錄選擇姓名 (例如，要撥打電話) 時，如果沒有選擇特定電話號碼，手機就會使用預設的電話號碼撥出。

確認您使用的記憶體為手機或手機和 SIM 卡。請參閱第 45 頁的「設定」。

尋找您要增加詳情的連絡人，然後按詳情>操作>增加詳情。從可用的選項中進行選擇。

■ 複製或移動連絡人

您可以將手機記憶體中的連絡人移動或複製到 SIM 卡記憶體中，反之亦然。SIM 卡可以儲存姓名，而每個姓名僅能儲存一組電話號碼。

若要逐一移動或複製連絡人，請選擇功能表>通訊錄>姓名。捲動至該連絡人，並選擇操作>移動連絡人或複製連絡人。

若要移動或複製多位連絡人，請選擇功能表>通訊錄>姓名。捲動至某位連絡人，並選擇操作>標記。標記其他連絡人，並選擇操作>移動已標記或複製已標記。

若要移動或複製所有的連絡人，請選擇功能表>通訊錄>移動通訊錄或複製通訊錄。

■ 編輯連絡人的詳情

尋找連絡人，然後選擇詳情。若要編輯姓名、號碼、文字項目，或是要更換影像，請選擇操作>編輯。若要更改號碼類型，請捲動至要更改的號碼，然後選擇操作>更改類型。若要將選擇的電話號碼設定為預設號碼，請選擇設定為預設。

■ 同步處理所有項目

與遠端網際網路伺服器同步處理日曆、連絡人資料及備註 (系統服務)。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54 頁的「從伺服器進行同步處理」。

■ 刪除連絡人

若要從手機或 SIM 卡記憶體中刪除所有連絡人及其詳情，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刪除全部姓名 > 從手機記憶體或從 SIM 卡**。

若要刪除連絡人，請尋找所要的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連絡人**。

若要刪除附加到連絡人的電話號碼、文字項目或影像，請尋找該連絡人，然後選擇**詳情**。捲動至所要的詳情，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以及可用的選項。

■ 名片

您可以使用名片發送連絡人資訊，也可以從支援 vCard 標準的相容裝置接收連絡人資訊做為名片。

若要發送名片，請尋找您要發送其資訊的連絡人，然後選擇**詳情 > 操作 > 發送名片**。

當您收到名片時，選擇**顯示 > 儲存**可將名片儲存在手機記憶體中。若不要儲存名片，請選擇**退出 > 確認**。

■ 設定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設定**，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記憶體選擇 — 可選擇用 SIM 卡或手機記憶體來儲存連絡人。若要存取這兩種記憶體中的姓名和電話號碼，請選擇**手機和 SIM 卡**。在這種情況下，當您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時，會儲存在手機記憶體中。

顯示方式 — 可選擇**通訊錄**中姓名和電話號碼的顯示方式

姓名顯示 — 可選擇要先顯示連絡人的姓氏或名字

字體大小 — 可設定通訊錄的字體大小

記憶體狀態 — 查看未使用與已使用的記憶體容量



注意：本手機和姓名顯示的相關功能是依據通訊錄中所儲存最相近的電話號碼，但是不支援小於七位數的號碼配對。

■ 群組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群組**可將儲存在記憶體中的姓名和電話號碼分類到通話分組中，並為每個通話分組設定不同的鈴聲和群組圖案。

■ 單鍵撥號

若要將電話號碼指定給單鍵撥號鍵，請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單鍵撥號**，然後捲動至要指定單鍵撥號的電話號碼。

選擇**設定**：若某個號碼已指定給該按鍵，請選擇**操作 > 更改**。選擇**尋找**，然後選擇所要指定的連絡人。若**單鍵撥號**功能已關閉，手機將詢問您是否要啟動此功能。請參閱第 54 頁「**通話**」中的**單鍵撥號**。

若要使用單鍵撥號鍵撥打電話，請參閱第 24 頁的「**單鍵撥號**」。



8. 通話記錄

若手機在系統服務範圍內已開機，且該系統也支援此功能，就可以記錄未接、已接和已撥的電話。

若要查看您的通話資訊，請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未接來電、已接來電或已撥電話**。若要依時間順序查看您最近未接、已接和已撥的電話，請選擇**通話記錄**。若要查看最近發送訊息的連絡人，請選擇**訊息收訊人**。

若要查看最近通訊的資訊，請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通話計時、封包數據計數器或封包數據計時器**。

若要查看已發送和接收的文字訊息和多媒體訊息則數，請選擇**功能表 > 通話記錄 > 訊息記錄**。



請注意：服務提供商實際計算的通話和服務費用，需視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稅款等因素而定。



9. 設定

■ 操作模式

您的手機有各種設定群組，即所謂的操作模式，可讓您依喜好針對不同的事件或情境設定不同的鈴聲。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操作模式**，選擇所要的操作模式，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啟動 — 可啟動選擇的操作模式

個人化選擇 — 可自訂操作模式。選擇要更改的設定，然後進行更改。

定時 — 可設定操作模式執行一段特定時間(最多 24 小時)，並設定結束時間。定時操作模式的時間到期後，就會啟動在定時操作模式之前所使用的操作模式。

■ 佈景主題

佈景主題包含許多可讓手機更具個人特色的元素。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佈景主題**，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選擇佈景主題 — 可設定佈景主題。這會開啓**多媒體資料**中的資料夾列表。開啓**佈景主題**資料夾，然後選擇佈景主題。

佈景主題下載 — 可開啓連結列表以下載更多佈景主題。

■ 鈴聲

您可以更改所選操作模式的鈴聲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提示音設定**。您可以在**操作模式功能表**中找到相同的設定。請參閱第 48 頁「**操作模式**」中的**個人化選擇**。

若要設定手機只在特定號碼分組的成員來電時才會發出響鈴，請選擇優先號碼組。捲動至所要的號碼分組，或選擇所有來電，並選擇標記。

選擇操作 > 儲存可儲存設定，或取消保留原有設定。

如果您選擇最大的鈴聲音量，鈴聲在幾秒後會達到最大音量。

■ 主螢幕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主螢幕，並選擇可用的選項：

桌面圖案 — 可在待機模式中加入背景影像

動態待機顯示 — 可開啓或關閉動態待機顯示，以及組織和自訂動態待機顯示

待機模式的字體顏色 — 可選擇在待機模式中的文字顏色

導覽鍵圖示 — 可在動態待機顯示關閉時，在待機模式中顯示目前導覽鍵快捷操作的圖示

通知詳細資訊 — 可顯示或隱藏未接來電及收到訊息通知中的詳情

掀蓋動畫 — 可設定打開和關閉手機掀蓋時顯示的動畫

字體大小 — 可設定訊息服務、通訊錄以及網頁的字體大小

區域訊息顯示 > 開 — 可顯示區域訊息 (由系統服務提供)

■ 小螢幕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小螢幕，並選擇可用的選項：

桌面圖案 — 可在待機模式中加入背景影像

螢幕保護圖案 — 可在手機上無任何動作時，於選定的時間後啓動螢幕保護圖案

省電螢幕保護 — 可啓動省電螢幕保護以節省部分電池電力

睡眠模式 — 可啓動睡眠模式以節省部分電池電力

掀蓋動畫 — 可設定打開和關閉手機掀蓋時顯示的動畫

■ 日期和時間

若要更改時間、時區和日期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日期和時間 > 日期和時間設定、日期與時間格式或自動更新時間** (系統服務)。

當旅行到不同時區時，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日期和時間 > 日期和時間設定 > 時區**，並根據與格林威治標準時間 (GMT) 或國際標準時間 (UTC) 的時差，選擇您所在位置的時區。時間和日期是根據時區所設定，可讓您的手機正確顯示收到文字或多媒體訊息的時間。例如，GMT +8 表示台灣時區。

■ 我的快捷操作

使用個人化快捷操作，您就可以快速存取最常用的手機功能。

左選擇鍵

若要從列表中選擇功能，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左選擇鍵**。

如果左選擇鍵是可啟動功能的捷徑，請在待機模式下選擇**捷徑 > 操作**，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選擇操作 — 在快捷操作列表中新增或移除功能。
組織 — 可重新排列個人化快捷操作列表中的功能。

右選擇鍵

若要從列表中選擇功能，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右選擇鍵**。

導覽鍵

若要從預先定義的列表中將其他手機功能指定至導覽鍵，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導覽鍵**。

動態待機鍵

若要從列表中選擇功能，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動態待機鍵**。

聲控指令

若要撥號給連絡人或執行手機功能，請說出聲控指令。聲控指令與使用的語言有關。若要設定語言，請參閱第 55 頁「**手機**」中的識別語言。

若要選擇以聲控指令啟動的手機功能，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聲控指令**，然後選擇資料夾。捲動至所要的功能。 代表聲控標籤已啟動。若要啟動聲控標籤，請選擇**增加**。若要播放已啟動的聲控指令，請選擇**播放**。若要使用聲控指令，請參閱第 24 頁的「**增強的聲控撥號**」。

若要管理聲控指令，請捲動至手機功能，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修改或刪除 — 可更改或關閉所選擇功能的聲控指令

全部增加或全部刪除 — 可啟動或關閉聲控指令列表中所有功能的聲控指令

■ 數據連線

您可以使用藍牙無線技術或 USB 資料傳輸線，將手機連結至相容裝置。

藍牙無線技術

本裝置符合藍牙規格 2.0，可支援下列模式：SIM 存取模式、物件推送模式、檔案傳輸模式、撥號網路模式、耳機模式、免持模式、服務搜尋模式、一般存取模式、序列埠模式以及標準物件交換模式。為確保能與其他支援藍牙技術的裝置順利溝通，請在本裝置使用 Nokia 認可的週邊產品。若要使用其他藍牙裝置，請向該裝置製造商查詢，以了解該藍牙裝置與本裝置的相容性。

某些地區可能會限制藍牙技術的使用。請向當地主管機關或服務提供商查詢。

使用藍牙技術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藍牙功能在背景執行，都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藍牙技術可讓您的手機與相容的藍牙裝置相連結，裝置間的距離以 10 公尺 (32 英呎) 為限。因為藍牙裝置之間使用無線電波相互通訊，所以您的手機和其他藍牙裝置不需以實體線路連結，但是連結也可能會受到障礙物 (例如牆壁) 或其他電子裝置的干擾。

設定藍牙連結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藍牙**，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藍牙 > 開或關 — 可啟動或關閉藍牙功能。 顯示啟動的藍牙連線。第一次啟動藍牙技術時，系統會要求您為手機提供一個名稱。請使用其他裝置容易識別的唯一名稱。

手機可測性或我的手機名稱 — 可定義手機在其他藍牙裝置中的顯示方式。

如果您擔心安全問題，請關閉藍牙功能，或將**手機可測性**設定為**隱藏**。請只接受您所同意的藍牙通訊。

尋找聲音週邊 — 可尋找相容的藍牙音效裝置。選擇手機要連結的裝置。

當前裝置 — 可確認目前啟動是哪一個藍牙連結

已配對裝置 — 可尋找範圍內的所有藍牙裝置。選擇**新裝置**可列出範圍內的所有藍牙裝置。選擇一個裝置，然後選擇**配對**。輸入該裝置的藍牙密碼（最多 16 個字元），以便將裝置與手機進行配對（關聯）。只有首次與裝置連結時才需要輸入此密碼。您的手機連結至該裝置後，就可以開始進行數據傳送。

封包數據連結 (GPRS)

整合封包無線電服務 (GPRS) 是允許手機透過國際網路通訊協定 (IP) 網路發送與接收資料的系統服務。

若要定義如何使用此服務，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封包數據 > 封包數據連結**，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當需要時 — 可設定在應用程式需要時建立封包數據連結。當應用程式結束時，連結也會隨之中斷。

保持連線 — 可設定手機在開機時自動連結到封包數據網路

數據機設定

您可以透過藍牙無線技術或 USB 資料傳輸線，連結手機與相容的電腦，然後將手機當做數據機，從電腦啟動 GPRS 數據連線。

若要從電腦定義連結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封包數據 > 封包數據設定 > 當前聯結點**，並啟動所要使用的聯結點。選擇**修改聯結點 > 封包數據聯結點**，輸入名稱以更改聯結點設定，然後選擇**確認**。選擇**封包數據聯結點**，輸入聯結點名稱 (APN) 以建立網路連結，然後選擇**確認**。

將手機當做數據機，用以建立網際網路連結。請參閱第 86 頁的「**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如果您已經在電腦和手機上進行設定，則會使用電腦的設定。

數據傳送

與其他相容裝置 (例如手機)、相容電腦或遠端網際網路伺服器，同步處理日曆、通訊錄資料和備註 (系統服務)。

本手機允許在不插入 SIM 卡的狀態下，與相容的電腦或其他相容裝置進行數據傳送。

傳送裝置列表

若要從手機複製或同步處理資料，裝置名稱和設定必須位於傳送裝置列表中。如果您從另一部裝置 (例如相容的手機) 接收資料，則對應的傳送裝置會自動加入至列表中，並使用來自另一部裝置的裝置資料。**伺服器同步和電腦同步處理**是列表中的原有項目。

若要把新的傳送裝置 (例如手機) 加入列表中，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數據傳送 > 操作 > 增加傳送姓名 > 手機同步處理或手機複製**，然後根據傳送類型輸入設定。

若要編輯複本與同步處理設定，請從傳送裝置列表中選擇一部裝置，然後選擇**操作 > 編輯**。

若要刪除傳送裝置，請從傳送裝置列表中選擇該裝置，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

與相容裝置進行數據傳送

若要進行同步處理，請使用藍牙無線技術或傳輸線連結。若要接收資料，必須先啟動另一部裝置。

若要開始數據傳送，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數據傳送**，並從列表中選擇傳送裝置，而非選擇**伺服器同步或電腦同步處理**。所選擇的資料會根據設定進行複製或同步處理。

從相容電腦進行同步處理

若要從日曆、備註和通訊錄同步處理數據，必須先在電腦上安裝本手機的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使用藍牙無線技術或 USB 資料傳輸線進行同步處理，然後從電腦啟動同步處理。

從伺服器進行同步處理

若要使用遠端網際網路伺服器，您必須先申請同步處理服務。如需瞭解此服務及所需設定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您也許會收到以組態訊息格式所發送的設定。請參閱第 12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及第 56 頁的「**組態**」。

若要從手機啟動同步處理，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數據傳送 > 伺服器同步**。請根據設定，選擇同步處理起始中或複製起始中。

首次執行同步處理作業，或作業中斷後再次啟動時，作業最多可能需要 30 分鐘的時間。

USB 資料傳輸線

您可以使用 USB 資料傳輸線，在手機和相容電腦或支援 PictBridge 的印表機之間進行數據傳送。您也可以將 USB 資料傳輸線與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搭配使用。

若要啟動手機的數據傳送或影像列印，請連結資料傳輸線。確認 USB 資料傳輸線已連結。選擇**模式**，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諾基亞模式 — 可使用手機與電腦上的應用程式互動，電腦必須安裝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列印與影音工具 — 可將手機與 PictBridge 相容的印表機搭配使用，或將手機與電腦連結，以便與 Windows Media Player (音樂、影片) 進行同步處理

數據傳送 — 連結未安裝 Nokia 軟體的電腦，並將手機當做資料儲存裝置使用

若要更改 USB 模式，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USB 資料傳輸線 > 諾基亞模式、列印與影音工具或數據傳送**。

■ 通話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通話**，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來電轉接 — 轉接您的來電 (系統服務)。如果已啟動某些通話限制功能，您可能無法轉接來電。請參閱第 57 頁「**保密**」中的**通話限制**。

任意鍵接聽 > 開 — 短按任意鍵，即可接聽來電 (電源鍵、相機鍵、左右選擇鍵及結束鍵除外)

自動重撥 > 開 — 可在撥號失敗之後繼續撥號，最多 10 次

視訊自動改撥語音 — 選擇是否要讓手機在撥出視訊通話失敗時，即自動改撥語音通話給同一個號碼。

語音增強 > 啟動 — 增加語音的清晰度 (特別是在吵雜的環境中)

單鍵撥號 > 開 — 按住對應的數字鍵，即可撥打已指定至單鍵撥號鍵 (3 到 9) 的姓名和電話號碼

來電等待 > 啟動 — 當您在通話中有新來電時，系統將會通知您 (系統服務)。請參閱第 25 頁的「來電等待」。

通話總結 > 開 — 在通話完畢時概要顯示每通電話的通話時間與費用 (系統服務)

發送本手機號碼 > 是 — 在您撥號時將您的電話號碼顯示給另一方 (系統服務)。若要使用服務提供商預設的設定，請選擇系統預設。

打開掀蓋時接聽 > 開 — 打開掀蓋即可接聽來電

■ 手機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語言設定 — 若要設定手機的顯示語言，請選擇**手機語言**。**自動**則會根據 SIM 卡上的資訊來選擇語言。若要選擇 USIM 卡的語言，請選擇**SIM 卡語言**。若要設定播放語音的語言，請選擇**識別語言**。請參閱第 24 頁的「增強的聲控撥號」及第 50 頁「我的快捷操作」中的聲控指令。

記憶體狀態 — 查看手機上已使用和未使用的記憶體容量

自動鍵盤鎖 — 設定手機在待機模式下經過預設的延時時間，且沒有使用任何功能時自動鎖上鍵盤。請選擇**開**，然後設定時間。

安全鍵盤鎖 — 設定手機在解除鍵盤鎖定時要求輸入密碼。輸入密碼，然後選擇**開**。

問候語 — 輸入手機開機時顯示的問候語

手機更新 — 在有可用更新時更新您的手機軟體

系統模式 — 選擇雙系統 (UMTS 或 GSM)。您無法在通話期間存取此選項

系統業者選擇 > 自動 — 設定手機自動選擇所在區域內其中一個可用的行動網路。選擇**手動**後，您就可以選擇已與您的服務提供商簽定漫遊協定的系統。

說明訊息顯示 — 選擇手機是否顯示說明訊息

開機鈴聲 > 開 — 在手機開機時播放鈴聲

航空模式詢問 > 開 — 手機會在每次開機時詢問是否要使用航空操作模式。使用航空操作模式時，所有無線電連結都會關閉。在不容許無線電放射的地區，必須使用航空操作模式。

關閉掀蓋設定 — 選擇當手機掀蓋關閉時，手機要返回待機模式或將所有應用程式保持開啟。

SIM 更新提示 — 請參閱第 79 頁的「**SIM 卡服務**」。

■ 組態

您可以使用特定服務所需的組態設定來設定您的手機，使服務可正確執行。您的服務提供商可能會發送這些設定給您。請參閱第 12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組態，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預設組態設定 — 查看儲存在手機中的服務提供商。若要設定服務提供商的組態設定為預設設定，請選擇**操作 > 設為預設**。

應用程式中啟動預設 — 為支援的應用程式啟動預設組態設定

首選聯結點 — 查看已儲存的聯結點。捲動至聯結點，然後選擇**操作 > 詳情**，即可查看服務提供商的名稱、資料傳輸方式以及封包數據聯結點或 GSM 撥接號碼。

連結至支援 — 從您的服務提供商下載組態設定

裝置管理設定 — 允許或防止手機接收手機軟體更新。依據您的手機狀況而定，這個選項可能無法使用。

個人組態設定 — 為各種服務手動新增個人帳號，以及啟動或刪除帳號。若未曾加入任何個人帳號，請選擇**增加**；若已加入過帳號，請選擇**操作 > 新增**。選擇服務類型，並選擇和輸入每個所需的參數。參數會因選擇的服務類型不同而有所差異。若要刪除或啟動個人帳號，請捲動至該帳號，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或啟動**。

■ 保密

當使用限制通話的安全性功能時 (例如，通話限制、特定分組和固定撥號)，您還是可以撥打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開機 PIN 碼和開機 UPIN 碼 — 設定手機於每次開機時要求輸入 PIN 碼或 UPIN 碼。某些 SIM 卡無法關閉此請求密碼的設定。

PIN2 碼請求 — 選擇在使用受 PIN2 碼保護的特定手機功能時，是否需要輸入 PIN2 碼。某些 SIM 卡無法關閉此請求密碼的設定。

通話限制 — 限制手機撥打及接聽通話 (系統服務)。使用此功能時，需要輸入限制密碼。

固定撥號 — 僅限撥出所選擇的電話號碼 (如果 SIM 卡支援此項功能)。當固定撥號開啓時，除了透過 GPRS 連結發送文字訊息外，無法進行其他 GPRS 連結。在這種情況下，您必須將收訊人的電話號碼和訊息中心號碼包含在固定撥號列表中。

封閉用戶組 — 指定您可撥打或接聽的用戶組 (系統服務)

保密項目 > 手機 — 設定手機於每次插入新的 SIM 卡時，要求輸入保密碼。如果選擇**手機通訊錄**，在選擇 SIM 卡記憶體或想要更改使用中的記憶體時，手機會要求輸入保密碼。

保密碼 — 更改保密碼、PIN 碼、UPIN 碼、PIN2 碼或限制密碼

當前使用密碼 — 選擇是否要啓動 PIN 碼或 UPIN 碼

授權證明或用戶證明 — 查看下載到手機的授權或用戶證明列表。請參閱第 84 頁的「**證明**」。

安全模組設定 — 查看安全模組詳情、啓動模組 PIN 碼請求，或更改模組 PIN 碼和簽名 PIN 碼。請參閱第 12 頁的「**保密碼**」。

■ 數位版權管理

數位版權管理 (DRM) 是一種版權保護，用來防止受保護的檔案遭到修改，並限制檔案的散佈。當您將受保護的檔案 (例如聲音、影片、佈景主題或鈴聲) 下載到手機中時，檔案是免費但鎖住的。您必須付費購買啓動檔案所需的密鑰，啓動密鑰會在您下載檔案時自動發送到您手機中。

若要查看受保護檔案的權限，請捲動至該檔案，並選擇**操作 > 啟動密鑰**。例如，您可以查看影片尚可觀賞的次數，或是歌曲尚可聆聽的天數。

若要擴充檔案的權限，請選擇**操作**以及檔案類型的對應選項，例如**啟動佈景主題**。您可以將某些受保護的檔案類型發送給朋友，讓他們購買自己的啟動密鑰。

如果裝置中包含了受 OMA DRM 保護的內容，想要同時備份啟動密鑰和內容的唯一方法，就是使用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中的備份功能。其他傳輸方式可能無法傳輸啟動密鑰，而您在將裝置記憶體格式化後，必須將此密鑰與內容一起還原，才能繼續使用受 OMA DRM 保護的內容。當裝置上的檔案損毀時，您可能必須將啟動密鑰還原。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 (包括鈴聲) 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遭到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

本手機支援 OMA DRM 1.0 和 2.0。

■ 還原原廠設定

若要將部分功能表設定重設為原始值，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還原原廠設定**。輸入保密碼。

10. 系統業者功能表

您可以透過此功能表，存取系統業者所提供的服務入口網站。名稱與圖示需視系統業者而定。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系統業者。系統業者會發送服務訊息來更新此功能表。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83 頁的「[服務信箱](#)」。



11. 多媒體資料

在此功能表中，您可以管理影像、短片、音樂檔、佈景主題、圖案、鈴聲、語音備忘和收到的檔案。這些檔案會儲存在手機記憶體或 microSD 記憶卡 (未包含於銷售組合) 中，並且可以分類到各資料夾中。

本手機支援啓動密鑰系統，以保護取得的內容。在取得內容之前，請先查看內容的發送條款和啓動密鑰，因為您可能需要支付某些費用。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 (包括鈴聲) 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遭到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

若要查看資料夾的列表，請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資料。

若要查看可用的資料夾選項，請選擇資料夾及操作。

若要查看資料夾中的檔案列表，請選擇資料夾及打開。

若要查看可用的檔案選項，請選擇檔案及操作。

移動檔案時，若要查看記憶卡上的資料夾，請捲動至記憶卡，然後向右捲動。

■ 列印影像

XpressPrint

您的裝置支援 Nokia XPressPrint。若要將裝置連結至相容的印表機，請使用 USB 資料傳輸線，或透過藍牙將影像發送至支援藍牙技術的印表機。請參閱第 51 頁的「數據連線」。

您可以列印 .jpg 格式的影像。以相機拍攝的影像會自動儲存為 .jpg 格式。

選擇所要列印的影像，然後選擇操作 > 列印。

■ 記憶卡

您可以使用 microSD 記憶卡來儲存多媒體檔案 (例如短片、音樂曲目、聲音檔、影像和訊息資料)，並備份手機記憶體中的資訊。

多媒體資料中的部分資料夾以及手機所使用的內容 (佈景主題) 可能會儲存在記憶卡上。

若要插入和取出 microSD 記憶卡，請參閱第 15 頁的「[插入 microSD 卡](#)」。

格式化記憶卡

在記憶卡格式化之後，記憶卡上的所有資料會永遠消失。某些記憶卡已經預先格式化，而某些則必須經過格式化。請洽詢經銷商，瞭解記憶卡是否必須在使用前格式化。

若要格式化記憶卡，請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資料**或**應用程式**，然後選擇記憶卡資料夾 ，以及**操作 > 格式化記憶卡 > 確認**。

格式化完成時，請輸入記憶卡的名稱。

鎖定記憶卡

若要設定密碼來鎖定記憶卡以避免他人未經授權使用，請選擇**操作 > 設定密碼**。密碼最長可達八個字元。

該密碼會儲存在您的手機中，而且當您在同一支手機中使用記憶卡時，不需要再輸入密碼。如果您要在其他手機上使用該記憶卡，則必須提供密碼。若要刪除密碼，請選擇**操作 > 刪除密碼**。

查看記憶體使用狀況

若要檢查不同資料群組的記憶體使用量，以及可以在記憶卡上安裝新應用程式與軟體的可用記憶體，請選擇**操作 > 詳情**。



12. 影音工具

您可以使用內建的 2 百萬像素相機來拍攝照片或錄製即時短片。

■ 相機

相機所拍攝的照片為 .jpg 格式，而您可以使用八倍的數位變焦功能。

拍攝影像

按相機鍵，或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 拍攝**。若要拍攝另一張照片，請選擇**返回**；若要將照片當做多媒體訊息發送，請選擇**發送**。本手機將照片儲存在**多媒體資料 > 影像**中。

自拍

關閉手機掀蓋，並按住相機鍵。使用小螢幕做為觀景器。按相機鍵以拍攝照片。打開手機掀蓋來查看所拍攝的照片。

縮放

在相機或影片模式中，請使用音量鍵來放大和縮小。

本裝置支援最高 1200x1600 像素的影像拍攝解析度。

相機選項

如果燈光昏暗，請選擇**操作 > 開啟夜間模式**，選擇**自動計時器開啟**可以啟動自動計時器，而選擇**影像連拍開啟**可以快速拍攝連續影像。如果使用最高的影像大小設定，可連續拍攝三張影像；而使用其他大小設定，則可拍攝八張影像。

選擇**操作 > 設定 > 影像預覽時間**，以及在螢幕上顯示相片的預覽時間。在預覽期間，選擇**返回**可拍攝其他影像，選擇**發送**則可透過多媒體訊息發送影像。

相機和影片選項

若要使用濾鏡，請選擇操作 > 效果 > 標準、灰階、褐色和負片。

若要更改相機和影片設定，請選擇操作 > 設定。

■ 影片

您可以錄製 .3gp 格式的短片。可錄製的時間需視短片長度和品質設定而定。

依據所選擇的品質和可用的記憶體，短片的長度和檔案大小可能會有不同。

若要設定短片的品質，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影片 > 操作 > 設定 > 短片品質 > 高、標準或基本。

若要選擇檔案大小限制，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 > 操作 > 設定 > 短片長度。預設表示檔案大小受到限制，因此可以符合多媒體訊息的大小（多媒體訊息的大小會因裝置而不同）。最大長度表示會使用所有可用的記憶體。可用的記憶體需視短片的儲存位置而定。

錄製短片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攝影機 > 錄製，或按住相機鍵。若要暫停錄製，請選擇暫停；若要恢復錄製，請選擇繼續。若要停止錄製，請選擇停止。本手機會將錄製結果儲存在多媒體資料 > 短片中。

■ 音樂播放機

本手機包含音樂播放機，可用來聆聽音樂曲目、錄音、其他 MPG、MP4、eAAC+，或是以 Nokia 音樂管理員應用程式（此程式為 Nokia 電腦端套件（PC Suite）的元件）傳送到手機的 Windows Media Player 音樂檔。請參閱第 86 頁的「[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它會自動偵測儲存在手機記憶體資料夾或記憶卡資料夾中的音樂檔，並加入至預設曲目列表中。

請使用手機前方的音樂播放機按鍵或導覽鍵來操作音樂播放機。

若要開啓音樂播放機，請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音樂播放機。

若要在手機掀蓋關閉時啟動音樂播放機，請按 **▶▶**。

若要開啓儲存在手機中的所有歌曲列表，請選擇**全部歌曲** > **打開**，或向右捲動。

若要建立或管理播放列表，請選擇**播放列表** > **打開**，或向右捲動。

若要依據演出者、專輯或類型開啓資料夾，請捲動至所要的項目，並選擇**擴展**，或向右捲動。

若要開啓儲存在手機中的影片列表，請選擇**影片** > **打開**，或向右捲動。

播放音樂曲目



警告：請以適當音量聆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

請使用手機前方的音樂播放機按鍵或導覽鍵來操作音樂播放機。

當您開啓**音樂播放機**功能表時，預設曲目列表中第一首曲目的詳情便會顯示。若要播放，請選擇 **▶▶**。

若要調整音量，請使用手機側邊的音量鍵。

若要暫停播放，請選擇 **▶▶||**。

若要停止播放，請按住結束鍵。

若要跳至下一首曲目，請選擇 **▶▶▶**。若要跳至上一首曲目的開頭，請選擇 **◀◀◀**。

若要倒轉目前的曲目，請選擇並按住 **◀◀◀**。若要快轉目前的曲目，請選擇並按住 **▶▶▶**。到達所要的位置時，請放開按鍵。

音樂播放機選項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音樂播放機** > **移至音樂播放機**。選擇操作，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增加至播放列表 — 可將當前曲目加入播放列表中

設定 > **隨機播放** — 可隨機播放曲目，選擇**重複播放**則可重複播放當前曲目或整個曲目列表。

下載 — 可連結至與當前曲目相關的瀏覽器服務。此功能只有在曲目中含有服務位址時才可使用。

網頁 — 可存取與目前播放曲目相關的網頁。如果沒有可用的網頁，此選項便會呈現灰色。

經藍牙播放 — 可連結至使用藍牙無線技術的聲音週邊產品。

■收音機

FM 收音機使用的天線並非無線裝置的天線。您必須將相容耳機或週邊產品連結到本裝置，才能使 FM 收音機正常運作。



警告：請以適當音量聆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使用喇叭時，請勿將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音量可能非常大。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若要在手機掀蓋關閉時啟動音樂播放機，請按左或右選擇鍵，並選擇收音機。

若要使用螢幕上的圖形指示鍵 ▲、▼、◀ 或 ▶，請向左或向右捲動至所要的按鍵，然後加以選擇。

收聽收音機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若要捲動至所要的頻率，請選擇 ▲ 或 ▼，或按耳機鍵。若要選擇廣播電台，請短按對應的數字鍵。若要調整音量，請按音量鍵。

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關閉收音機 — 關閉收音機

儲存電台 — 儲存新的電台 (在偵測到新的電台時顯示)

喇叭或耳機 — 使用喇叭或耳機收聽收音機

單聲道輸出或立體聲輸出 — 以單聲道或立體聲收聽收音機

電台 — 選擇已儲存的電台列表。若要刪除或重新命名電台，請捲動至該電台，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電台或重新命名。選擇視訊服務識別碼可輸入視訊收音機服務提供商所提供的服務識別碼 (系統服務)

尋找所有電台 — 尋找新的廣播電台

設定頻率 — 輸入所要收音機電台的頻率

電台目錄 — 啟動電台目錄，以從網路尋找可用的廣播電台，並儲存以供稍後使用

啟動視訊服務 — 允許或拒絕查看目前廣播電台的視訊內容 (系統服務)。若要查看是否可使用此服務及其費用，以及取得手機的必要設定，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如果某個應用程式正在使用封包數據或 HSCSD 連結傳送或接收資料，可能就會干擾到收音機的收訊。

■ 錄音機

您可以錄製一段演講、聲音或通話，然後儲存到多媒體資料中。此功能很實用，您可以先錄下姓名與電話號碼，稍後再寫下來。

在進行數據通話或 GPRS 連線時，無法使用錄音機。

錄音機

1.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錄音機。

若要使用螢幕上的圖形指示鍵 、 或 ，請向左或向右捲動至所要的按鍵，並加以選擇。

2. 若要開始錄音，請選擇 。若要在通話期間開始錄音，請選擇操作 > 錄製。錄製通話的同時，通話雙方都會聽見一聲微弱的嗶聲。在錄製通話時，請將手機放在靠近耳朵的正常位置。若要暫停錄音，請選擇 。

3. 若要結束錄音，請選擇 。錄製的聲音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 > 語音備忘。

若要播放最後錄製的聲音檔，請選擇操作 > 播放最後錄音。

若要發送最後錄音，請選擇操作 > 發送最後錄音。

若要查看多媒體資料中的錄音列表，請選擇操作 > 錄音列表。

■ 平衡器

在使用音樂播放機時，您可以透過增強或減弱頻段來控制聲音品質。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平衡器。

若要啟動平衡器組，請捲動至其中一個平衡器組，然後選擇啟動。

若要查看、編輯或重新命名選定的平衡器組，請選擇操作 > 顯示、修改或重新命名。並非所有的平衡器組都可以編輯或重新命名。

13. 電子秘書



■ 鬧鐘

您可以設定手機的鬧鈴時間。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鬧鐘**。

若要設定鬧鈴，請選擇**鬧鈴時間**，然後輸入鬧鈴時間。設定鬧鈴時間後，若要更改時間，請選擇**開**。

若要設定手機在每星期的選定日期發出提示，請選擇**重複鬧鈴**。

若要選擇鬧鐘鈴聲或設定收音機做為鬧鐘鈴聲，請選擇**鬧鐘鈴聲**：如果您選擇收音機做為鬧鐘鈴聲，請將耳機連結至手機。

若要設定重響逾時，請選擇**重響逾時**和**逾時時間**。

停止鬧鈴

即使手機已關機，仍然會發出提示聲。若要停止響鈴，請選擇**停止**。如果您讓鬧鈴持續響一分鐘，或選擇**重響**，鬧鈴會在**重響逾時**中所設定的時間停止，然後再響起。

如果在裝置關閉時到達預定的鬧鈴時間，裝置會自動啟動並開始播放鬧鈴鈴聲。如果選擇**停止**，裝置會詢問您是否要啟動裝置以進行通話。選擇**取消關閉裝置**，或選擇**確認**以撥號和接聽來電。在使用無線電話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選擇**確認**。

■ 日曆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日曆**。

今天的日期會以外框標示。如果某個日期有任何備註，則該日期會以粗體顯示，而備註的開頭會顯示在日曆下方。若要查看當日備註，請選擇**顯示**。若要查看某星期，請選擇**操作 > 星期顯示格式**。若要刪除日曆中的所有備註，請選擇**月份**或**星期**，然後選擇**操作 > 刪除全部備註**。

若要設定日期、時間、時區、日期或時間格式、日期分隔符號、預設顯示格式，或星期的第一天，請選擇**設定**。

若要設定手機在特定時間後自動刪除舊的備註，請選擇**自動刪除備註**。

建立日曆備註

選擇功能表>電子秘書>日曆。捲動至日期，然後選擇操作>寫備註內容以及下列其中一個備註類型： 會議、 通話、 生日、 備忘或  備忘錄。輸入欄位資料。

備註鬧鈴

手機會顯示備註內容並發出鈴聲(如果有設定)。螢幕上會顯示通話備註 ，按通話鍵即可撥打顯示的號碼。若要停止鬧鈴並查看備註內容，請選擇顯示。若要停止鬧鈴 10 分鐘，請選擇重響。

若要停止鬧鈴，但不查看備註內容，請選擇退出。

農曆

要使用農曆，行動電話語言必須是中文。

要查看反白選取日子的農曆資訊，請在當月畫面中選擇操作>農曆，之後便會顯示農曆當日畫面。

要搜尋農曆節日，請在農曆當日畫面中選擇節日、輸入春節所在的國曆年份，然後選擇想要的農曆節日。

在農曆當日畫面中，選擇操作，然後選擇：

- 節氣可搜尋節氣。輸入國曆年份，然後選取想要的節氣。
- 公曆轉農曆可將國曆日期轉換成農曆日期。請輸入想要的國曆日期。
- 農曆轉公曆可將農曆日期轉換成國曆日期。輸入春節所在的國曆年份，然後輸入想要的農曆日期。若出現兩項結果，請選取想要的那項結果。

■ 待辦事項

若要針對必須執行的待辦工作儲存備註，請選擇功能表>電子秘書>待辦事項。

若要編寫備註，但是先前未曾增加任何備註，請選擇增加。若曾經增加備註，請選擇操作>增加。輸入欄位資料，然後選擇儲存。

若要查看事項內容，請捲動至該事項，然後選擇顯示。當您在查看事項內容時，您也可以選擇編輯其屬性。您也可以選擇刪除所選擇的事項，或刪除標記為已完成的所有事項。

■ 備註

若要編寫備註內容和發送備註，請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備註。

若要編寫備註，但是先前未曾增加任何備註，請選擇寫備註。若曾經增加備註，請選擇操作 > 寫備註內容。編寫備註內容，然後選擇儲存。

■ 計算機

手機中的計算機僅供簡單計算及三角函數運算之用，可以計算平方、開根號、倒數和轉換幣值。



請注意：此計算機功能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只能用於簡單的計算。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計算機。當螢幕上顯示 0 時，請輸入計算的第一個數字。按 # 可輸入小數點。捲動至所要的運算或功能，或者從操作中進行選擇。輸入第二個數字。重複此順序至所需的次數。若要開始新的計算，請先選擇並按住清除。

■ 倒數計時器

若要啟動倒數計時器，請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倒數計時器 > 普通計時器，輸入鬧鈴時間，然後編寫到達該時間時所要顯示的備註文字。若要啟動倒數計時器，請選擇開始。若要更改倒數時間，請選擇更改時間。若要停止計時器，請選擇停止計時。

若要讓分段計時器包含最多 10 個啟動的間隔，請先輸入間隔。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倒數計時器 > 分段計時器。若要啟動計時器，請選擇啟動計時器 > 開始。

若要自動繼續下一個間隔時段，請選擇繼續到下一個時段 > 自動；如果您要在每個間隔進行確認，請選擇先確認。

■ 碼錶

您可以使用碼錶計時、測量中段時間，或以圈計時。計時期間，手機的其他功能仍然可以使用。若要設定碼錶於背景計時，請按結束鍵。

使用碼錶或使用其他功能時讓碼錶在背景執行，都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的壽命。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碼錶，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分別計時 — 測量中段時間。若要開始計時，請選擇開始。在每次要測量中段時間時，請選擇分別計。若要停止計時，請選擇停止。

若要儲存測量的時間，請選擇儲存。

若要重新計時，請選擇操作 > 開始。新的時間會從前次的時間累積記錄。若要重新設定時間而不加以儲存，請選擇重新設定。

以圈計時 — 以圈計時

繼續 — 查看您在背景所設定的計時

顯示最後時間 — 如果未重新設定碼錶，可查看最近一次測量的時間

查看時間或刪除時間 — 查看或刪除已儲存的時間

14. 即按即說



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透過行動電話的即按即說 (PTT) 功能就是可在 GPRS 行動網路使用的雙向無線電服務 (系統服務)。

您可以使用即按即說 (PTT) 與擁有相容裝置的一個人或一群人 (頻道) 進行會談。當您連結至即按即說 (PTT) 服務時，您還是可以使用手機的其他功能。

若要查看是否可使用此服務，以及其費用和申請資訊，請洽詢您的系統業者。漫遊服務對於一般通話可能會有較多的限制。

使用即按即說服務之前，您必須定義必要的即按即說 (PTT) 服務設定。請參閱第 75 頁的「**即按即說設定**」及第 76 頁的「**組態設定**」。

■ 即按即說頻道

即按即說頻道是由一群在收到邀請後加入頻道的人所組成 (例如朋友或同事)。當您撥打某個頻道時，所有加入該頻道的成員都會同時收到通話。

即按即說頻道有下列不同類型：

公共頻道 — 每一位頻道成員都可以邀請其他人加入。

私人頻道 — 只有收到頻道建立者邀請的人才能加入。

預備頻道 — 由服務提供商建立的永久頻道。

若要設定每個頻道的狀態，請選擇**啟動**或**關閉**。

啟動的頻道數和每個頻道的成員數都有限制。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建立頻道

若要新增頻道，請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增加頻道，並在格式欄位中輸入設定：

頻道名稱：— 輸入新頻道的名稱。

頻道狀態：— 選擇**啟動**可將頻道設定為啟動，選擇**關閉**則可關閉頻道。

頻道暱稱：— 輸入要顯示新頻道的暱稱。

頻道安全性：— 選擇公共頻道或私人頻道。

影像：— 選擇更改，並從多媒體資料或預設圖案中選擇影像，以設定新頻道的圖案。

若要發送邀請至頻道，請在手機要求時，選擇**確認**。當接受邀請時，接受邀請的人便會加入頻道的成員列表中。若要發送其他邀請，請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頻道列表，選擇一個頻道，然後選擇**操作 > 發送邀請**。若要發送邀請，請使用文字訊息。

若要增加預備頻道，請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增加頻道 > **操作 > 手動編輯位址**。輸入頻道位址：，這是由您的服務提供商所提供。

接收邀請

1. 當您收到頻道的文字訊息邀請時，收到頻道邀請：... 便會顯示。
 2. 如果該頻道不是私人頻道，若要查看發送邀請者的暱稱以及頻道位址，請選擇**顯示**。
 3. 若要將該頻道加入手機，請選擇**儲存**。
 4. 若要設定頻道的狀態，請選擇**啟動**或**關閉**。
- 若要拒絕邀請，請選擇**退出 > 確認**，或選擇**顯示 > 放棄 > 確認**。

■ 啟動和關閉即按即說

若要連結至即按即說服務，請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啟動即按即說**，或按住即按即說 (音量提高) 鍵。■ 表示即按即說連結。■ 表示此服務目前無法使用。如果您已經將頻道加入手機中，則會自動加入啟動的頻道。

您可以將預設功能指定至即按即說鍵，以開啓頻道列表、連絡人名單或單一頻道或連絡人。請參閱第 75 頁的「**即按即說設定**」。

若要中斷與即按即說服務的連結，請選擇**關閉即按即說**。

■撥打和接收即按即說通話



警告：請以適當音量聆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使用喇叭時，請勿將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音量可能非常大。

若要撥打頻道通話、一對一通話或撥打給多位收訊人，請在說話時持續按住即按即說鍵。若要聆聽回應，請放開即按即說鍵。

您可以在**功能表>即按即說>聯絡人名單**中，查看您連絡人的登入狀態。此服務會因系統業者的不同而有差異，而且僅適用於已申請的連絡人。若要申請連絡人，請選擇**操作>申請連絡人**；如果已標記一位或多位連絡人，請選擇**申請已標記**。



或  表示此人可以交談或狀態不明。



表示此人不想受打擾，但可以接收回電請求。



表示此人並未開啓即按即說。

撥打頻道通話

若要撥打頻道通話，請選擇**即按即說功能表**中的**頻道列表**，捲動至所要的頻道，然後按住**即按即說**（音量提高）鍵。

撥打一對一通話

若要從您已新增**即按即說**位址的通訊錄中撥打一對一通話，請選擇**通訊錄>姓名或功能表>即按即說>聯絡人名單**。捲動至連絡人，並按住**即按即說**鍵。

若要從**即按即說**頻道列表中撥打一對一通話，請選擇**頻道列表**，捲動至所要的頻道，然後選擇成員。捲動至所要的連絡人，並按住**即按即說**鍵。

若要從收到的回電請求列表中撥打一對一通話，請選擇**回電收件匣**。捲動至所要的暱稱，並按住**即按即說**鍵。

撥打即按即說通話給多位收訊人

您可以從通訊錄中選擇多位**即按即說**連絡人。連絡人收到來電時，必須接受該通話才能加入通話。如果您的系統業者支援，您也可以使用電話號碼（而不需**即按即說**號碼）來選擇連絡人。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系統業者。

1. 選擇**功能表>即按即說>聯絡人名單**，並且標記所要的連絡人。
2. 按住**即按即說**鍵即可開始撥號。一旦連絡人加入通話後，加入的連絡人就會顯示在螢幕上。

3. 按住即按即說鍵即可說話。放開即按即說鍵則可聆聽回應。
4. 按結束鍵可終止通話。

接收即按即說通話

簡短鈴聲會通知您有即按即說通話。螢幕上會顯示來電者的資訊，例如頻道、電話號碼或暱稱(系統服務)。

如果您已經設定手機在收到一對一通話時先通知您，則您可以接受或拒絕一對一通話。

當來電方正在說話時，如果您按住即按即說鍵，便會聽到提示聲，並且會顯示佇列中。按住即按即說鍵，並等候另一方講完，便會立即輪到您說話。

■ 回電請求

如果撥打一對一通話而未獲得回應時，您可以發送請求，要求對方回電。

發送回電請求

發送回電請求有下列方式：

若要從即按即說功能表的聯絡人名單中發送回電請求，請選擇聯絡人名單。捲動至連絡人，並選擇操作>發送 PTT 回電請求。

若要從通訊錄發送回電請求，請先尋找所要的連絡人，然後選擇詳情。捲動至即按即說位址，然後選擇操作>發送 PTT 回電請求。

若要從即按即說功能表的頻道列表中發送回電請求，請選擇頻道列表，然後捲動至所要的頻道。選擇成員，捲動至所要的連絡人，然後選擇操作>發送 PTT 回電請求。

若要從即按即說功能表的回電請求列表中發送回電請求，請選擇回電收件匣。捲動至連絡人，並選擇操作>發送 PTT 回電請求。

回應回電請求

當別人發送回電請求給您時，待機模式會顯示收到回電請求。

若要開啓回電收件匣，請選擇顯示。接著便會顯示已發送回電請求者的暱稱列表。

若要撥打一對一通話，請選擇所要的請求，並按住即按即說鍵。

若要發送回電請求給發訊人，請選擇**操作 > 發送 PTT 回電請求**。

若要刪除該請求，請選擇**刪除**。

若要儲存新連絡人或從收到的回電請求中新增即按即說位址至連絡人，請選擇**操作 > 另存或增加至姓名**。

■ 增加一對一連絡人

若要儲存您經常撥打一對一通話的連絡人姓名，可使用下列方式：

若要將即按即說位址增加至通訊錄中的姓名，請尋找所要的連絡人，然後選擇**詳情 > 操作 > 增加詳情 > 即按即說位址**。輸入即按即說位址後，連絡人便會顯示在即按即說連絡人名單中。

若要將連絡人增加至即按即說通訊錄，請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聯絡人名單 > 操作 > 增加連絡人**。

若要從頻道列表中增加連絡人，請選擇**頻道列表**，然後捲動至所要的頻道。選擇**成員**，捲動至要儲存連絡人資訊的成員，然後選擇**操作**。若要

新增連絡人，請選擇**另存**。若要將即按即說位址增加至通訊錄中的姓名，請選擇**增加至姓名**。

■ 即按即說設定

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即按即說設定**。

1 對 1 通話 > 開 — 可設定手機接收一對一通話的來電。若要撥打而不接收一對一通話，請選擇**關**。服務提供商提供的某些服務可能會覆寫這些設定。若要將手機設定為先以鈴聲通知有一對一通話，請選擇**通知**。

PTT 按鍵預設功能 — 可將即按即說鍵設定為下列其中一項功能：**開啟通訊錄**、**開啟頻道列表**或**撥號至連絡人或群組**。選擇連絡人、群組或撥號至即按即說頻道，然後選擇頻道。當您按住即按即說鍵時，便會執行所選擇的功能。

顯示我的登入狀態 — 啟動或關閉登入狀態的發送功能

即按即說啟動狀態 > 是或先詢問 — 可設定手機在開機時自動連結至即按即說服務

國外漫遊時啟動 PTT — 可設定在註冊系統之外使用手機時要開啓或關閉即按即說服務

發送我的 PTT 位址 > 否 — 可在頻道與一對一通話時隱藏您的即按即說位址。

■ 組態設定

您可以從服務提供商接收連結至服務所需的設定。請參閱第 12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請參閱第 56 頁的「[組態](#)」。

若要選擇連結至服務所需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組態設定**。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組態 — 選擇服務提供商、預設或個人組態以用於即按即說服務。這只會顯示支援即按即說服務的組態。

帳號 — 選擇包含在當前組態設定中的即按即說服務帳號

其他的選項為即按即說用戶名稱、預設暱稱、即按即說密碼、域以及伺服器位址。

■ 網路

選擇**功能表 > 即按即說 > 網路**，即可存取即按即說提供商的網站。



15. 應用程式

在應用程式功能表中，您可以管理應用程式和遊戲。這些檔案會儲存在手機記憶體或插入的 microSD 記憶卡中，而且可能會整理到資料夾中。

如需格式化或鎖定和解除鎖定記憶卡的選項，請參閱第 61 頁的「[記憶卡](#)」。

■ 啟動遊戲

您的手機軟體中包含幾個遊戲。

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遊戲。捲動至所要的遊戲，然後選擇打開。

若要設定遊戲的音效、燈光及振動效果，請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操作 > 應用程式設定。如需更多選項，請參閱第 77 頁的「[應用程式選項](#)」。

■ 啟動應用程式

本手機軟體中包含幾個 Java 應用程式。

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程式集。捲動至應用程式，然後選擇打開。

■ 應用程式選項

更新版本 — 檢查是否有新版的應用程式可從網路下載 (系統服務)

網頁 — 在網頁中提供應用程式的詳細資訊或其他資料 (系統服務)

應用程式存取 — 限制應用程式存取網路

■ 下載應用程式

本手機支援 J2ME™ Java 應用程式。在下載之前，請先確認該應用程式與您的手機相容。



重要：請只從可信任的來源安裝及使用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例如經過 Symbian Signed 或通過 Java Verified™ 測試的應用程式。

您可以使用多種方法下載 Java 應用程式和遊戲。

使用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中的 Nokia 應用程式安裝程式，將應用程式下載至您的手機中，或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操作 > 下載 > 應用程式下載；可用書籤的列表便會顯示。請參閱第 81 頁的「書籤」。

如需瞭解是否有不同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本裝置可能會預先安裝一些協力廠商網站的書籤及連結。您也可以透過裝置存取其他協力廠商的網站。協力廠商網站與 Nokia 無關，同時 Nokia 不為這些網站背書或擔保其可靠性。如果您選擇存取這些網站，務必謹慎注意安全性或內容。

16. SIM 卡服務



您的 SIM 卡可能會提供額外的服務。只有在您的 SIM 卡支援額外服務時，您才能存取此功能表。此功能表的名稱和內容需視可用的服務而定。

如需是否可使用 SIM 卡服務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 SIM 卡供應商 (可能是您的服務提供商或其他廠商)。

若要設定手機在使用 SIM 卡服務時顯示手機與系統之間互傳的確認訊息，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 > SIM 更新提示 > 顯示**。

存取這些服務可能會使用到發送訊息或撥打電話的功能，而這些功能是需要付費的。



17. 網路

您可以使用手機的瀏覽器，存取各種行動網際網路服務。



重要：請只使用您信任的服務，以及提供適當安全措施與保護以讓您不受有害軟體侵害的服務。

若要瞭解是否可使用這些服務，以及其價格、收費和相關說明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您可以使用手機瀏覽器，查看使用無線標記語言 (WML) 或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XHTML) 所撰寫的服務網頁。網頁外觀可能會因螢幕大小而有所不同。您可能無法瀏覽網頁上的所有資料。

本手機的可延伸超文字標記語言 (XHTML) 瀏覽器支援 Unicode 編碼格式。

■ 進行瀏覽設定

您可能會從提供服務的服務提供商收到組態訊息，其中包含瀏覽所需的組態設定。請參閱第 12 頁的「[組態設定服務](#)」。您也可以手動輸入所有組態設定。請參閱第 56 頁的「[組態](#)」。

■ 連結至服務

請確定該服務的組態設定已正確啟動。

1. 若要選擇連結至服務所需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組態設定。
2. 選擇組態。這只會顯示支援瀏覽服務的組態。選擇服務提供商、預設或個人組態以進行瀏覽。請參閱第 80 頁的「[進行瀏覽設定](#)」。
3. 選擇帳號，然後選擇包含在目前組態設定中的瀏覽服務帳號。

4. 選擇**顯示終端機視窗** > **是**，可執行內部網路連結的手動用戶認證。

請使用下列其中一種方法來建立服務連結：

- 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首頁**，或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0**。
- 若要選擇服務書籤，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書籤**。
- 若要選擇最後使用的網址，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上回瀏覽網址**。
- 若要輸入服務位址，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選擇位址**。輸入服務的位址，然後選擇**確認**。

■ 瀏覽網頁

建立服務連結之後，您就可以開始瀏覽網頁。手機按鍵的功能可能因不同的服務而有所不同。請遵照手機螢幕上的文字指示。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使用手機按鍵進行瀏覽

若要瀏覽網頁，請使用各方向的導覽鍵。

若要選擇某個項目，請按**通話鍵**，或選擇**選擇**。

若要輸入字母與數字，請按**數字鍵 0 到 9**。若要輸入特殊字元，請按 *** 鍵**。

直接撥號

在瀏覽時，您可以撥打電話，並且從頁面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 書籤

您可以將網頁位址儲存在手機記憶體中做為書籤。

1. 瀏覽時，請選擇**操作** > **書籤**，或在待機模式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書籤**。
2. 捲動至書籤，然後加以選擇，或者按**通話鍵**，建立與書籤相關的網頁連結。
3. 選擇**操作**可查看、編輯、刪除或發送書籤、建立新書籤，或者將書籤儲存到資料夾。

本裝置可能會預先安裝一些協力廠商網站的書籤及連結。您也可以透過裝置存取其他協力廠商的網站。協力廠商網站與 Nokia 無關，同時 Nokia 不為這些網站背書或擔保其可靠性。如果您選擇存取這些網站，務必謹慎注意安全性或內容。

接收書籤

當您收到以書籤形式發送的書籤時，便會顯示收到 **1 個書籤**。若要查看書籤，請選擇**顯示**。

■外觀設定

在瀏覽時，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外觀設定，或者在待機模式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外觀設定，並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文字換行 — 選擇文字在螢幕上的顯示方式

字體大小 — 設定字體大小

顯示影像 > 不顯示 — 隱藏網頁上的影像

提示 > 不安全連結提示 > 顯示 — 設定手機在瀏覽期間從安全連結變為不安全連結時發出提示

提示 > 不安全資料提示 > 顯示 — 設定手機在安全網頁包含不安全項目時發出提示。這些提示無法保證連結的安全。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84 頁的「[瀏覽器安全](#)」。

字元編碼 > 內容編碼 — 選擇瀏覽器網頁內容的編碼

字元編碼 > Unicode (UTF-8) 網址 > 開 — 設定手機以 UTF-8 編碼發送網址

螢幕大小 > 完整畫面或小畫面 — 設定螢幕畫面

頁面標題顯示 > 是/否 — 設定頁面標題是否顯示

JavaScript > 啟動 — 啟動 Java 指令碼

■保密設定

Cookie

Cookie 是網站儲存在手機快取記憶體中的資料。Cookie 會持續儲存直到您清除快取記憶體為止。請參閱第 83 頁的「[快取記憶體](#)」。

在瀏覽時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保密選項 > Cookie 設定，或在待機模式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保密設定 > Cookies。若要設定手機允許或拒絕接收 Cookie，請選擇允許接收或不允許接收。

透過安全連結的指令檔

您可以選擇是否要允許執行來自安全網頁的指令檔。本手機支援 WML 指令檔。

在瀏覽時，若要允許指令檔，請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保密選項 > WMLScript 設定，或在待機模式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保密設定 > 使用 WMLScript > 允許接收。

■ 下載設定

若要將所有下載的檔案自動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下載設定 > 自動儲存 > 開**。

■ 服務信箱

本手機能夠接收服務提供商所發送的服務訊息(系統服務)。服務訊息內容為通知事項(例如新聞頭條)，而且可能包含文字訊息或服務位址。

若要在待機模式下存取**服務信箱**，請在收到服務訊息時，選擇**顯示**。如果選擇**退出**，訊息就會移至**服務信箱**。若要在稍後存取**服務信箱**，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服務信箱**。

若要在瀏覽時存取**服務信箱**，請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服務信箱**。捲動至所要的訊息，然後啟動瀏覽器並下載標記的內容，再選擇**擷取**。若要顯示服務通知的詳細資訊或刪除訊息，請選擇**操作 > 詳情或刪除**。

服務信箱設定

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設定 > 服務信箱設定**。

若要設定是否要接收服務訊息，請選擇**服務訊息 > 開或關**。

若要設定手機僅可接收來自服務提供商認可之內容作者所發送的服務訊息，請選擇**訊息篩選 > 開**。若要查看經認可的內容作者列表，請選擇**委任頻道**。

若要設定手機在收到服務訊息時自動從待機模式啟動瀏覽器，請選擇**自動連結 > 開**。如果選擇**關**，而手機又收到服務訊息時，則手機只會在您選擇**擷取**時啟動瀏覽器。

■ 快取記憶體

快取記憶體是可用來暫存資料的記憶體位置。如果您嘗試存取或已經存取需要密碼的機密資料，請在每次使用後清除快取記憶。您存取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快取記憶體中。若要清空快取記憶體，請在瀏覽時選擇**操作 > 其他選項 > 清除快取記憶體**；在待機模式下，請選擇**功能表 > 網路 > 清除快取記憶體**。

■ 瀏覽器安全

使用某些服務時可能會需要安全功能，例如線上金融服務或線上購物。如需使用上述連結，您需要安全證明，以及可能隨附在 SIM 卡上的安全模組。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安全模組

安全模組會改善需要使用瀏覽器連結之應用程式的安全服務，並且提供數位簽名的功能。安全模組可能包含證明、私密金鑰和公開金鑰。服務提供商會將證明儲存在安全模組中。

若要查看或更改安全模組設定，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 > 安全模組設定**。

證明



重要：即使證明的使用可降低進行遠端連結和軟體安裝的風險，但您仍須正確使用證明才能提升安全性。證明本身無法提供任何保護；證明管理必須包含正確、真實、可信任的證明才能提升安全性。證明都有使用期限。如果在證明有效期間出現「證明已過期」或「證明尚未生效」，請檢查裝置的目前日期和時間是否正確。

在更改任何證明設定之前，您必須確認證明的擁有人是可信任的，而且該證明的確屬於該擁有人。

證明可分成三種類型：伺服器證明、授權證明和用戶證明。您也許可以從您的服務提供商收到這些證明。服務提供商也可能會將授權證明和用戶證明儲存在安全模組中。

若要檢視授權列表或下載至手機的用戶證明，請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 > 授權證明或用戶證明**。

如果手機和內容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是加密的，在連結線期間便會顯示 。

安全圖示並不表示閘道和內容伺服器 (或儲存所要求資源的地方) 之間的資料傳輸是安全的。服務提供商會確保閘道和內容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安全性。

數位簽名

如果您的 **SIM** 卡有安全模組，您就可以使用手機執行數位簽名。使用數位簽名的效力和在帳單、契約或其他文件上簽名的效力是相同的。

若要使用數位簽名，請先選擇一個網頁連結，例如要購買書籍的書名和價錢。接著便會顯示要您簽名的文字內容 (可能是數量和日期)。

查看文字標題是否為**讀取**，並且是否有顯示   數位簽名圖示。

如果並未出現數位簽名圖示，表示有安全性缺口存在，則您不應輸入任何個人資料，例如您的簽名 PIN 碼。

在簽名之前，請先閱讀所有文字內容，然後再選擇簽名。

單一畫面可能無法容納所有文字。因此，在簽名之前，請確定上下捲動以閱讀所有文字。

選擇所要使用的用戶證明。輸入簽名 PIN 碼。數位簽名圖示會消失，而且服務可能會顯示您的購買確認。

18. 電腦數據連線

當您的手機已透過藍牙或資料傳輸線連結到相容的電腦時，您就可以發送和接收電子郵件，並存取網際網路。您可以將手機與各種電腦數據連線和數據通訊應用程式搭配使用。

■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使用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您就可以同步處理手機與相容電腦或遠端網際網路伺服器的通訊錄、日曆、備註和待辦事項 (系統服務)。您可以在 Nokia 網站 (www.nokia.com.tw/support) 或當地的 Nokia 網站上，找到更多資訊和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 封包數據、HSCSD 和 CSD

本手機可以使用封包數據、高速電路交換數據 (HSCSD) 以及電路交換數據 (CSD，GSM 數據) 等數據服務。如需瞭解是否可使用數據服務及申請資訊，請洽詢您的系統業者或服務提供商。請參閱第 52 頁的「數據機設定」。

若使用 HSCSD 服務，手機電池的消耗速度會比使用一般語音或數據通話時消耗速度更快。

■ 藍牙

使用藍牙技術可將相容的膝上型電腦連結至網際網路。您的手機必須已啟動支援網際網路存取的服務提供商，而且電腦必須支援藍牙無線技術。在連結至手機的網路聯結點 (NAP) 服務並與電腦配對之後，手機便會自動開啓連至網際網路的封包數據連結。當使用手機的 NAP 服務時，不需要安裝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軟體。

請參閱第 51 頁的「藍牙無線技術」。

■ 數據通訊應用程式

如需使用數據通訊應用程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該應用程式隨附的說明文件。

請勿在電腦連結期間撥打或接聽電話，因為這可能會使操作中斷。

為了在數據通話期間獲得較佳的效能，請將手機按鍵朝下，放在固定的表面。數據通話期間，請勿將手機握在手中。

19. 電池資訊

■ 充電與放電

本裝置由充電電池供電。電池可以充電和放電好幾百次，但最後仍然會失效。當可用的時間（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明顯少於正常時間時，請更換電池。請只使用 **Nokia** 認可的電池，並只使用經過 **Nokia** 認可，為本裝置所設計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若是第一次使用替換的電池，或者已經很久沒有使用該顆電池，您可能需要將電池連結到充電器，然後將充電器中斷連結再重新連結以開始充電。

充電器不用時，請拔下充電器插頭，並中斷與裝置的連結。請勿將充電完畢的電池留在充電器中，因為充電過度可能會縮短電池的壽命。如果將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會不斷放電。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符號，或者您才能夠撥打電話。請勿將電池移作他用。請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

請勿造成電池短路。當金屬物品（如硬幣、迴紋針或筆等）直接碰觸電池的正極（+）與負極（-）（電池上的小金屬條）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狀況（例如當您將備用電池放在口袋或手提袋中時）。電極的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的毀損。

將電池留置在過熱或過冷的地方（如夏天或冬天的密閉車廂中），會造成電池電容量及壽命的縮減。儘量將電池保存在 15°C 與 25°C（59°F 和 77°F）之間。若裝配過熱或過冷之電池，即使電池充電已飽和，本裝置亦可能暫時無法操作。電池的效能在冰點以下將大打折扣。

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因為可能會產生爆炸。若電池損壞，也可能會發生爆炸。請依照當地的規定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一般家庭廢棄物丟棄。

請勿拆解或破壞電池。如果發生電池液滲漏，請勿讓液體觸及皮膚或眼睛。萬一不慎觸及電池液，請以大量清水沖洗皮膚或眼睛，或立即就醫。

■ Nokia 電池驗證原則

爲了您的安全著想，請務必使用 Nokia 原廠電池。若要確保您的電池爲 Nokia 原廠電池，請向 Nokia 經銷商購買電池，然後再依照下列步驟檢查電池的防偽標籤：

順利完成這些步驟並不能保證電池是原廠電池。如果基於任何因素導致您認爲持有的電池不是真正的 Nokia 原廠電池，您應該立即停止使用該電池，並將電池送到最近的 Nokia 客戶服務中心或經銷商以尋求協助。Nokia 客戶服務中心或經銷商將會檢查電池是否爲原廠電池。如果無法確認是否爲原廠電池，請將電池退回至原購買處。

驗證防偽標記

- 1 當查看標籤上的防偽標記時，您應該可以從一個角度看見 Nokia 雙手相繫 (Connecting Hands) 的標誌，並從另一個角度看見 Nokia 原廠行動週邊產品 (Original Enhancements) 標誌。



- 2 當您將防偽標記向左、右、下和上傾斜時，應該會在每個側邊分別看到 1 個點、2 個點、3 個點和 4 個點。



萬一電池是仿冒的，怎麼辦？

如果無法確定具有防偽標籤的 Nokia 電池是否爲 Nokia 原廠電池時，請勿使用該電池。請將電池送到最近的 Nokia 客戶服務中心或經銷商以尋求協助。使用未經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可能會發生危險，並且可能造成裝置及其行動週邊產品的效能變差或損壞。另外，也可能造成裝置的認證或保固失效。

若要取得 Nokia 原廠電池的更多資訊，請瀏覽 www.nokia.com/battery。

20. 原廠週邊產品

Nokia 現有多種新型 週邊產品供您的行動電話使用。您可依據通訊需求來選購合適的週邊產品。

有關與本型號手機相兼容的配件信息，請參見 www.nokia.com.tw。

如需週邊產品的詳細資料，請向當地經銷商查詢。



以下為配件與週邊產品的使用規則

- 請將所有配件與週邊產品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當您切斷任何配件或週邊產品的電源線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 請定期檢查車上安裝的所有週邊產品是否已裝妥且運作正常。
- 安裝任何複雜的車用週邊產品都必須由合格的專業人員來執行。

請僅使用行動電話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週邊產品可能會使行動電話適用的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 電源

型號	類型	通話時間*	待機時間*
BL-5C	鋰電池	最多可達 6 小時 30 分鐘 (GSM) 最多可達 3 小時 20 分鐘 (WCDMA)	最多可達 300 小時 (GSM) 最多可達 310 小時 (WCDMA)

* 這裡列出的電池通話與待機時間僅能在特定的最佳系統狀態與環境中達成。實際的電池通話與待機時間可能會視搭配電池使用的 SIM 卡、使用的功能、電池壽命與狀況、溫度，以及不同的系統狀況等因素有所差異，因此，通話時間與待機時間可能會比此處所列的還要短。此外，鈴聲、免持聽筒、使用數位模式，以及其他功能都會耗用電量，而裝置的已用通話時間也將影響其待機時間。同樣的，裝置的開機時間以及待機時間也會影響其通話時間。

21. 照顧與維修

您的裝置為具優質設計及技術的產品，應妥善維護。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請將裝置保持乾燥。雨水、濕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您的裝置弄濕了，請取出電池，等裝置完全乾了之後再放回電池。
- 請勿在佈滿灰塵、髒亂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裝置。活動式的零件和電子組件可能較容易損壞。
- 請勿將本裝置存放在高溫處。高溫可能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破壞電池，並使某些塑膠零件變形或融化。
- 請勿將裝置存放在低溫處。當裝置恢復到常溫時，其內部會有濕氣凝結，可能會損及電路板。
- 請勿嘗試以本指南說明以外的方式拆卸本裝置。
- 請勿扔擲、敲擊或搖晃裝置。粗暴的使用方式會破壞內部的電路板和精密的機械。
- 請勿使用刺激性的化學製品、清潔溶劑或腐蝕性的清潔劑來清潔本裝置。
- 請勿為本裝置上漆。油漆可能會阻塞活動式的零件，使其無法正常操作。
- 請使用柔軟乾淨的乾布來清潔鏡頭，例如相機、距離感應器和光線感應器的鏡頭。
- 請使用所提供的或合格的替代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改裝或連接會破壞裝置，而且可能會違反無線電裝置法規。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 請記得備份您想要保存的資料，例如通訊錄或日曆備註。
- 有時可以將裝置重設以保持最佳效能，請將裝置電源關閉，並將電池拆下。

這些建議對於裝置、電池、充電器或任何其他週邊產品均適用。如果有裝置發生問題，請就近洽詢客戶服務中心為您服務。

22.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 幼小孩童

您的裝置及其週邊產品可能會含有小型的零件。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操作環境

以一般使用姿勢(靠耳側)使用本裝置，或將本產品放置離您至少 1.5 公分 (5/8 英吋) 遠的地方時來使用時，其 RF 暴露值皆符合相關規定標準。當您佩戴皮套、皮帶夾、或手機袋時，這些配件皆不應包含任何金屬物件，而且本產品與您之間的距離應如上文所述。為了傳輸資料檔案或訊息，本裝置與系統之間需要有品質良好的連結。在某些情況下，資料檔案或訊息的傳輸可能會延滯到連線可以使用的時候才會進行。在傳輸完成之前，請確定您有確實遵守上述的間隔距離指示。

本裝置的某些部分具有磁性。裝置可能會吸引金屬物質。請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介放在本裝置附近，因為所儲存的資料可能會遺失。

■ 醫療裝置

使用任何無線傳輸設備(包括無線電話)均可能干擾未經妥善保護之醫療裝置的操作。請詢問醫師或醫療裝置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裝置是否可充分阻擋外部 RF 能量，或提出您的問題。在業經公告規定需關閉本裝置的醫療

保健設施之處，請將本裝置關機。醫院或醫療保健所可能正在使用容易受外部 RF 能量影響的設備。

植入式醫療裝置

醫療裝置的製造商建議在無線裝置與植入式醫療裝置(例如心律調整器或植入式心臟除顫器)之間至少保持 15.3 公分 (6 英吋) 的距離，以避免植入式醫療裝置的潛在干擾。使用此類裝置的使用者必須：

- 當無線裝置已開啓時，請務必在無線裝置與醫療裝置之間保持最少 15.3 公分 (6 英吋) 的距離。
- 請勿將無線裝置放在胸前的口袋。
- 請將無線裝置握持於沒有使用醫療裝置那一邊的耳朵，以降低干擾的可能。
- 如果您感覺到可能已產生干擾，請立即關閉無線裝置。
- 請閱讀並遵守植入式醫療裝置製造商的指示。

如果您對於搭配植入式醫療裝置使用您的無線裝置有任何疑慮，請洽詢您的醫療服務提供者。

助聽器

有些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助聽器。若發生干擾，請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 汽車

RF 訊號可能會影響汽車內安裝不當或防護不足的電子系統(例如電子加油系統、電子防滑(防鎖)剎車系統、電子車速控制系統、安全氣囊系統)。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汽車製造商或其代理商,或任何加裝設備的製造商。

僅應由合格的專業人員來維修裝置、在汽車中安裝裝置。錯誤的裝設或維修可能會產生危險,而且可能會使任何適用於本裝置的保固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無線裝置裝備是否已裝妥並且運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本裝置及其組件或週邊產品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由於汽車內裝備有安全氣囊,請記得會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充滿安全氣囊。請勿將物體,包括裝設及可攜式的無線裝備,放置在安全氣囊上或安全氣囊展開的區域內。如果車內的無線裝備未適當裝設,在安全氣囊充氣脹大時可能會造成嚴重的傷亡。

坐飛機時禁止使用本裝置。登機前請將本裝置關機。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干擾無線通訊網路,而且是違法的。

■ 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

當身處任何具易爆因素的環境中時,請將裝置關機,並遵守所有標誌及指示。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包括一般會建議您關閉汽車引擎的區域。在這類區域產生的火花可能會造成爆炸或失火,導致身體受傷甚至死亡。在加油站時請將本裝置關機,例如靠近服務站的加油槍之處。在汽油儲藏、存放及配給區域、化學工廠或進行爆炸作業之處,請注意使用無線電設備的相關限制。這類可能發生爆炸的區域通常(但不一定)會有清楚的標示。這些包括船的船身、化學品輸送或貯存的設施、使用液化石油燃料(例如丙烷或丁烷)的交通工具、空氣中含有化學物或微粒(例如顆粒、塵埃或金屬粉末)的區域。

■ 緊急電話



重要:無線電話(包括本裝置)是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系統、地表系統、以及使用者所設定的功能運作。因此,無法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連線的暢通。所以,在重要的通訊(例如,醫療緊急救護)上,絕不應完全依賴無線電話。

若要撥打緊急電話：

1. 如果裝置尚未開機，請先開機。檢查訊號強度是否足夠。
某些系統可能需將有效的 SIM 卡正確地插入本裝置中。
2. 視需要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回到一開始的顯示畫面。
3. 輸入您所在地區適用的緊急電話號碼。緊急電話號碼依所在地點不同而異。
4. 請按通話鍵。

如果某些功能正在使用中，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可能必須先關閉這些功能。如果裝置正處於離線或航空操作模式，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必須先切換操作模式以啟動電話功能。請參閱本指南，或洽詢您的服務提供商。

當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提供正確的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可能是事故現場唯一的通訊工具。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結束通話。

■ 認證資訊 (SAR)

本行動裝置符合無線電波暴露的國際標準。

您的行動裝置是一具無線電發射與接收器。其設計不會超出國際標準所建議的無線電波暴露之限制。這些標準是由獨立的科學機構 ICNIRP 所制訂，其中包含適合各年齡層及健康狀況的人體防護安全範圍。

行動裝置暴露標準所使用的計量單位是 Specific Absorption Rate，或 SAR。ICNIRP 標準中所規範的 SAR 限制為平均 10 克的人體組織不超過 2.0 瓦特/公斤 (W/kg)。SAR 試驗是以標準操作姿勢，將本裝置在所有的測試頻率中，以最高的合格功率進行傳輸。操作裝置的實際 SAR 值可能會低於上限值，這是因為裝置的設計只會將功率調整至連接系統的所需值。功率值會因為某些因素，例如您與基地台距離的遠近而改變。在 ICNIRP 標準下，於耳旁使用裝置的最高 SAR 值為 0.31 W/kg。

使用裝置的配件和行動週邊產品也會影響 SAR 值。SAR 值可能會隨各國國家的報告、測試需求以及系統頻帶而有所不同。如需其他的 SAR 資訊，請參考 www.nokia.com 網站上的產品資訊。

減少電磁波干擾，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您的個人資料/Your Details

姓名 (先生/女士/小姐/其他) :

Name (Mr/Mrs/Ms/Others): _____

地址 :

Address: _____

購買日期 :

Date of Purchase: _____

行動電話型號與類型 :

Handset model and type: _____

行動電話 IMEI 號碼 :

Handset IMEI No: _____

經銷商店章

--

☒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Nokia understands from consumer feedback in Taiwan that there is only limited usage of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consideration of this and to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Nokia has elected to not to include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the Nokia Sales Package.

To obtain a User's Guide in English, you may contact us as follows,

- Please kindly complete the details above and fax to 02 3234-7952
 - Contact Nokia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02 3234-9700
 - Send message to Nokia Customer Service, you may logon <http://www.nokia.com.tw/nokia/0,,78596,00.html>
- Upon receiving the request,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will be despatched by post free of charge to purchasers within Taiwan. The feature descriptions in English User Guide may vary by market, thus the device features described in the English User Guide you have obtained may differ from those shown on the display in English user interface.

索引

字母

CIF 相機鏡頭 19
cookie 82
EGPRS 52
FM 收音機 65
GPRS 52
IMAP4 36
MMS。請參閱多媒體訊息。
Nokia 支援與洽詢資訊 13
PictBridge 54
PIN 碼 12, 16
play 19
POP3 36
PUK 碼 12
SIM 卡
 未安裝時的功能 23
 安裝 14
 服務 79
 訊息 39
UPIN 碼 16
USB 連接埠 20
XHTML 80

三劃

下載 13, 83
下載受保護的檔案 57
小螢幕 19, 20

四劃

天線 18
手機
 打開 16
 按鍵 19
 組態 56
 設定 55
 部位 19
手機吊飾 17
手機鎖定。請參閱鍵盤鎖。
文字訊息 33
日期設定 50
日曆 67, 68

五劃

主螢幕 19, 21, 49
充電器插孔 20
功能表 32
平衡器 66

六劃

同步處理 53
吊飾 17
名片 45
多媒體訊息 34
多媒體資料 60
字體大小 49
安全
 密碼 12
 模組 84
安全資訊 9
安裝
 SIM 卡 14
 電池 14
收音機 65
耳機插孔 20

七劃

佈景主題 48
免持聽筒。請參閱喇叭。
刪除訊息 39
即按即說 71
即按即說。請參閱即按即說。
即時訊息 39

即送訊息 83
快取記憶體 83
快捷操作 50
快顯訊息 35
系統
 顯示名稱 20, 21
系統指令 39
系統業者功能表 59
系統模式 20, 21

八劃

來電等待 25
受保護的檔案 58
垃圾郵件篩選器 38
垃圾資料夾 38
拍攝影像 62
服務 80
服務信箱 83
服務訊息 83
版權保護 57
狀態指示符號 20, 21

九劃

保密
 設定 57
保密碼 12
封包數據 52, 86
待機模式 20, 50

待辦事項 68
按鍵 19, 23
指示符號 22
相機
 拍攝影像 62
 效果 62, 63
 閃光燈 20
 設定 62, 63
 濾鏡 62, 63

相機鍵 19
計算機 69
限制密碼 12
音量鍵 20
音樂鍵 19

十劃

倒數計時器 69
原廠設定 58
原廠週邊產品 89
時間設定 50
時鐘設定 50
書籤 81
桌面圖案 49
記憶卡 61
記憶卡插槽 20
記憶體已滿 36
記錄 47
訊息

刪除 39
快顯訊息 35
系統指令 39
長度指示符號 33
設定 40
語音訊息 39
語音簡訊 35
廣播訊息 39
訊息中心號碼 33
訊息設定
 文字訊息 40
 多媒體訊息 41
 電子郵件 42
 標準 40
訊息資料夾 36
訊號強度 20, 21
配件。請參閱週邊產品。

十一劃

動態待機顯示 21, 49
密碼 12
捲動 32
啟動密鑰 58
旋轉蓋 49
組態
 設定 17
 設定服務 12
 標準 56

設定

- GPRS, EGPRS 52
- USB 資料傳輸線 54
- 下載 83
- 手機 55
- 日期 50
- 主螢幕 49
- 佈景主題 48
- 即按即說 75
- 即按即說組態 76
- 我的快捷操作 50
- 服務信箱 83
- 保密 57
- 相機 62, 63
- 時間 50
- 時鐘 50
- 桌面圖案 49
- 訊息 40
- 動態待機顯示 49
- 掀蓋動畫 49
- 組態 56
- 通話 54
- 鈴聲 48
- 數據連線 51
- 數據傳送 53
- 操作模式 48
- 還原原廠設定 58

通訊錄

- 刪除 45
- 快速尋找 43
- 設定 45
- 單鍵撥號 46
- 群組 46
- 編輯 44
- 複製 44
- 儲存 43

通話

- 拒絕 25
- 國際 24
- 接聽 25
- 設定 54
- 單鍵撥號 24
- 撥打 24
- 選項 25
- 聲控撥號 24
- 通話功能 24
- 通話記錄 47
- 通話記錄。請參閱通話記錄。
- 通話鍵 19
- 部位 19

十二劃

- 備註 68, 69
- 喇叭 19, 25
- 喇叭。請參閱喇叭。
- 單鍵撥號 24, 46

尋找

- 姓名和電話號碼 43
- 無線標記語言 (WML) 80
- 結束通話 24
- 結束鍵 19
- 週邊產品 11
- 開機和關機 16
- 黑名單 38

十三劃

- 解除鍵盤鎖 23
- 資料傳輸線 54
- 農曆 68
- 遊戲 77
- 鈴聲 48
- 電子秘書 67
-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36
- 電池 89
 - 充電 15
 - 充電, 放電 87
 - 安裝 14
- 電池充電 15
- 電池資訊
 - 型號 89
- 電腦端套件 86
- 電腦數據連線 86

十四劃

網路 80
網際網路 80
語言設定 55
語音
 訊息 39
 錄音機 66
語音簡訊 35
認證資訊 (SAR) 94

十五劃

廣播訊息 39
影像 62
數位版權管理 57
數位簽名 85
數據通訊 86
數據傳送 53
碼錶 69
鬧鐘 67

十六劃

導覽鍵 19
導覽鍵。請參閱導覽鍵。
操作模式 48
螢幕 19, 20, 21
選擇鍵 19
錄音機 66
隨插即用服務 17

十七劃

應用程式 77
縮放鍵 20
聲控
 指令 50
 撥號 24
鍵盤 19
鍵盤鎖 23

十八劃

瀏覽 32
瀏覽器
 外觀設定 82
 保密 82
 書籤 81
 設定 80
簡訊。請參閱文字訊息。
藍牙 51, 86
離線模式 23

十九劃

證明 84
關閉緩衝器 19

二十二劃

聽筒 19